

信用等级公告

联合[2017] 267 号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通过对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拟发行的 2017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的信用状况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估, 确定

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

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的信用等级为

AA⁺

特此公告。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八日



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信用评级报告

评级结果:

主体长期信用等级: AA⁺

评级展望: 稳定

本期中期票据信用等级: AA⁺

本期中期票据发行额度: 15 亿元

本期中期票据期限: 5 年

偿还方式: 按年付息, 到期一次还本

发行目的: 偿还银行借款、置换到期债券、补充流动资金

评级时间: 2017 年 2 月 28 日

财务数据:

项目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16 年 9 月
现金类资产(亿元)	57.36	58.72	70.30	57.40
资产总额(亿元)	382.66	479.84	571.22	535.23
所有者权益(亿元)	138.45	147.00	181.32	189.42
短期债务(亿元)	109.57	123.39	123.21	114.86
长期债务(亿元)	16.56	75.29	113.52	100.02
全部债务(亿元)	126.13	198.68	236.73	214.88
营业收入(亿元)	512.14	564.07	485.47	250.19
利润总额(亿元)	21.85	18.88	13.29	13.54
EBITDA(亿元)	28.76	29.15	29.06	--
经营性净现金流(亿元)	-35.57	-79.89	-25.96	3.47
营业利润率(%)	5.59	6.20	9.39	10.95
净资产收益率(%)	11.26	8.22	3.67	--
资产负债率(%)	63.82	69.36	68.26	64.60
全部债务资本化比率(%)	47.67	57.47	56.63	53.14
流动比率(%)	125.69	140.71	156.10	162.45
经营现金流负债比(%)	-16.63	-33.11	-10.20	--
全部债务/EBITDA(倍)	4.39	6.82	8.15	--
EBITDA 利息倍数(倍)	5.55	3.66	2.24	--

注: 2016 年三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014 年数据为经过重大前期差错更正后的 2015 年期初数。

分析师

刘嘉敏 刘 然

邮箱: lianhe@lhratings.com

电话: 010-85679696

传真: 010-85679228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
中国人保财险大厦 17 层 (100022)

网址: www.lianheratings.com

评级观点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联合资信”) 对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公司”) 的评级反映了公司作为浙江省国有大型贸易集团企业之一, 在区域环境、经营渠道、品牌知名度等方面具有显著优势。同时, 联合资信也关注到受国内贸易行业需求不振、公司主动控制风险等因素影响, 公司内贸收入规模大幅收缩、非经营性损益占利润水平比重大、债务规模进一步增长以及或有事项较多等因素给公司经营及发展带来的不利影响。

经过多年发展, 公司已形成商贸流通、金融服务和医药健康业务三大板块协同发展的多元化经营格局, 整体抗风险能力得到增强。未来随着金融板块置入上市公司的推进以及医药健康板块的进一步整合, 公司营业收入有望得到进一步提升。联合资信对公司的评级展望为稳定。

基于对公司主体长期信用以及本期中期票据偿还能力的综合评估, 联合资信认为, 公司本期中期票据到期不能偿还的风险很低, 安全性很高。

优势

1. 浙江省经济较为发达, 以加工制造业和服务业为主的区域产业结构为公司对外贸易业务经营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条件。
2. 公司主要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是浙江省原有国有外贸体系的最重要组成单元, 从事国际贸易业务历史长, 品牌声誉较高。
3. 公司金融板块业务拟整合置入上市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 同时公司积极布局医药板块, 整体抗风险能力有望得以增强。

关注

1. 受宏观经济下行、国内贸易行业需求不振等因素影响，公司内贸收入规模大幅收缩；同时，外部环境持续低迷，国内成本上升，公司进出口额出现下滑。
2. 2015 年，子公司医保公司和技术公司相继出现铜贸、钢贸流动性危机。截至 2016 年底，公司累计计提坏账准备 10.40 亿元，对利润影响较大。
3. 公司贸易业务盈利能力较弱，非经营性损益占比大，受公司减值准备大幅计提以及财务费用快速增长的影响，公司利润水平显著下滑。
4. 近年来，公司债务规模进一步增长，债务负担趋重。
5. 公司或有事项和未决诉讼较多，存在一定或有负债风险。

信用评级报告声明

一、除因本次评级事项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联合资信）与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构成委托关系外，联合资信、评级人员与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不存在任何影响评级行为独立、客观、公正的关联关系。

二、联合资信与评级人员履行了实地调查和诚信义务，有充分理由保证所出具的评级报告遵循了真实、客观、公正的原则。

三、本信用评级报告的评级结论是联合资信依据合理的内部信用评级标准和程序做出的独立判断，未因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和其他任何组织或个人的不当影响改变评级意见。

四、本信用评级报告用于相关决策参考，并非是某种决策的结论、建议等。

五、本信用评级报告中引用的企业相关资料主要由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联合资信不保证引用资料的真实性及完整性。

六、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信用等级自本期中期票据发行之日起至到期兑付日有效；根据跟踪评级的结论，在有效期内信用等级有可能发生变化。

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信用评级报告

一、 主体概况

代表人：楼晶。

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贸集团”或“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2 月，系根据浙江省省属国有企业改革领导小组浙企发[2007]3 号文件，由浙江荣大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大集团”）、浙江中大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大集团”）和浙江东方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集团”）合并重组设立的省属国有独资公司。截至 2016 年 9 月底，公司注册资本金为 9.80 亿元，由浙江省人民政府以原荣大集团、中大集团和东方集团的国有资本投入作为出资。浙江省人民政府委托公司唯一股东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浙江省国资委”）对公司行使出资人职责，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浙江省国资委。

公司主要经营范围：授权范围内国有资产的经营管理；经营进出口业务和国内贸易（国家法律法规禁止、限制的除外）；实业投资，咨询服务。

公司本部下设办公室、组织（人力资源）部、战略与法务风控部、财务管理（资金运营中心）、投资与资产经营部、商贸流通（电商）部、金融产业部、医化产业部等 11 个职能部门。

截至 2015 年底，公司（合并）资产总额 571.22 亿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181.32 亿元（其中少数股东权益 71.79 亿元）；2015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85.47 亿元，利润总额 13.29 亿元。

截至 2016 年 9 月底，公司（合并）资产总额 535.23 亿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189.47 亿元（含少数股东权益 60.73 亿元）；2016 年 1~9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50.19 亿元，利润总额 13.54 亿元。

公司注册地址：杭州市庆春路199号；法定

二、 本期中期票据概况

公司拟于 2017 年新注册中期票据额度 30 亿元，并计划发行 2017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以下简称“本期中期票据”），发行额度 15 亿元，期限 5 年，偿还方式为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募集资金将用于偿还银行借款、置换到期债券、补充流动资金。

本期中期票据无担保。

三、 宏观经济和政策环境

2015 年，中国经济步入“新常态”发展阶段，全年 GDP 同比实际增长 6.9%，增速创 25 年新低，第三产业成为拉动经济增长的重要推动力。具体来看，2015 年，中国消费需求整体上较为平稳，固定资产投资增速持续下滑，进出口呈现双降趋势；同时，全国居民消费价格指数（CPI）六年来首次落入“1”时代，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指数（PPI）和工业生产者购进价格指数（PPIRM）处于较低水平，制造业采购经理指数（PMI）仍在荣枯线以下，显示中国经济下行压力依然较大。但在就业创业扶持政策的推动下，中国就业形势总体稳定。

2015 年，中国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中国一般公共财政收入 15.22 万亿元，比上年增长 8.4%，增速较上年有所回落。一般公共财政支出 17.58 万亿元，比上年增长 15.8%，同比增速有所加快。政府财政赤字规模增至 2.36 万亿元，赤字率上升至 3.5%，显著高于 2.3% 的预算赤字率。2015 年，央行继续实施稳健的货币政策，灵活运用多种货币政策工具，引导货币信贷及社会融资规模合理增长，改善和优化融资结构和信贷结构。2015 年共进行了五次降息

和五次降准，降息和降准幅度分别达到 125BP 和 300BP，资金流动性保持宽松状态。

在国内外需求疲软，传统产业调整带来经济下行压力的背景下，2016 年前三季度，我国坚定不移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适度扩大总需求，加快培育新动能，通过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灵活的货币政策稳定经济增长。积极的财政政策不断加力增效，财政减税效应逐步显现，财政支出力度继续加大，对经济的平稳增长起到了重要的支撑作用。货币市场流动性保持合理充裕，随着经济运行的逐步企稳，在保证合理适度流动性的基础上进行预调微调，维持货币供需总量平衡。在上述政策背景下，2016 年前三季度，我国经济运行状况整体平稳，国内生产总值（GDP）一、二、三季度均保持同比实际增长 6.7%，经济增速保持在 2009 年以来的较低水平，但经济结构有所优化。

三大产业保持稳定增长，工业生产和企业效益呈现平稳向好态势。2016 年前三季度，我国农业生产基本稳定，工业运行平稳，服务业保持较快发展；第三产业增加值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以及对 GDP 累计同比贡献率较上年同期均有所提高，产业结构继续改善；工业发电量、用电量同比有所回升，显示工业继续回暖；企业利润状况持续改善，国有企业和集体企业利润增速明显低于其他类型企业，国企改革势在必行。

固定资产投资增速缓中趋稳，制造业投资和民间投资增长乏力状况有所缓解。2016 年前三季度，我国固定资产投资完成额同比增长 8.2%，增速较上半年回落 0.8 个百分点，较 1-8 月回升 0.1 个百分点；制造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额和民间固定资产投资完成额累计同比分别增长 3.1%、2.5%，较去年同期分别下降 5.2、7.9 个百分点，但较今年 1-8 月有所回升，民间投资的回升主要受益于简政放权、优惠财税政策、PPP 加速落地等政府支持力度的不断加大；由于财政收支压力以及地方债发行规模的下降，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支撑力有所下降；随着

房地产市场调控政策的推行，今年以来明显回升的房地产投资增速三季度有所放缓。

消费稳中有升，对经济增长支撑作用明显。2016 年前三季度，我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 10.4%，保持稳健增长，对 GDP 增长的贡献率达到 71%，是 2009 年以来的较高水平。受益于房地产行业销售的增长，家具、建筑及装潢材料消费增速较快；汽车消费比较强劲，新能源汽车销售增幅明显，发展潜力较大；网络消费持续增长，进一步促进消费转型升级。2016 年前三季度，我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同比实际增长 6.3%，失业率保持稳定，居民收入的稳步增长以及就业形势的良好是当前消费旺盛的重要原因。

进出口状况有所改善，但外需疲软导致外贸下行压力仍存。2016 年前三季度，我国进出口总值 17.53 万亿元人民币，较上年同期下降 1.9%，降幅比上半年收窄 1.7 个百分点；其中，出口下降 1.6%，但对部分一带一路国家出口有所增长，机电产品、传统劳动密集型产品依旧是主力；进口下降 2.3%，铁矿石、原油、煤、铜等大宗商品进口量保持增长。今年第三季度我国进出口、出口和进口值实现同步正增长，均好于一、二季度，外贸形势有所改善。在人民币贬值和“一带一路”不断推进的背景下，2016 年前三季度我国对外直接投资增速较快。

在 2016 年前三季度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的态势下，我国将继续实行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适度的货币政策，受财政收支压力的影响，将更多采取简政放权、激发市场主体活力等措施鼓励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和民间投资。国企改革和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政策的陆续出台和实施，将进一步激发改革活力保证经济稳步增长。总体来看，国企改革加速等经济发展的利好因素偏中长期，政策效应的显现需要一定时间，而短期内财政政策实施空间有限，投资、外贸存在不同程度的压力，预计四季度 GDP 将保持稳定增长。

四、行业及区域经济分析

1. 国际贸易

2013 年以来,世界经济不平衡性复苏特征明显。美国、日本、欧元区等主要发达经济体都呈现出复苏迹象,经济增长动力逐步增强,对中国外贸形势改善构成一定支撑。相比之下,新兴经济体和发展中国家则出现增速放缓迹象、资本流出、人工成本上升、经济结构调整进展慢等问题,对内外贸易形式构成一定负面因素。

海关统计数据显示,2014 年,中国进出口总值达到 4.30 万亿美元,扣除汇率因素同比增长 3.46%,增速较 2013 年回落 4.14 个百分点,其中出口 2.34 万亿美元,同比增长 6.05%;进口 1.96 万亿美元,同比增长 0.53%;贸易顺差 3824.58 亿美元,同比扩大 47.24%。总体看,2014 年对外贸易增速出现回落。2015 年全国进出口总值 3.96 万亿美元,同比下降 8%。其中,出口 2.28 万亿美元,同比下降 2.8%;进口 1.68 万亿美元,同比下降 14.1%。总体看,2014 年对外贸易增速出现回落,2015 年进出口规模出现整体下降,外贸下行压力加大。

2016 年 1~9 月,中国进出口总额 175318 亿元,同比下降 1.9%,降幅比上半年收窄 1.7 个百分点;其中,出口 100585 亿元,下降 1.6%,收窄 1.1 个百分点;进口 74733 亿元,下降 2.3%,收窄 2.4 个百分点。进出口相抵,顺差 25852 亿元。9 月份,进出口总额 21679 亿元,同比下降 2.4%;其中,出口 12231 亿元,下降 5.6%;进口 9448 亿元,增长 2.2%。贸易结构优化。前三季度,一般贸易进出口占进出口总额的比重为 56%,比上年同期提高 1.1 个百分点;机电产品出口占出口总额的 57%,为出口主力;民营企业出口增长 2.3%,占出口总额的 46.5%,继续保持出口份额首位。对一带一路部分沿线国家出口增长,前三季度对巴基斯坦、俄罗斯、波兰、孟加拉国和印度出口分别增长 14.9%、14%、11.7%、9.6%和 7.8%。部分大宗商品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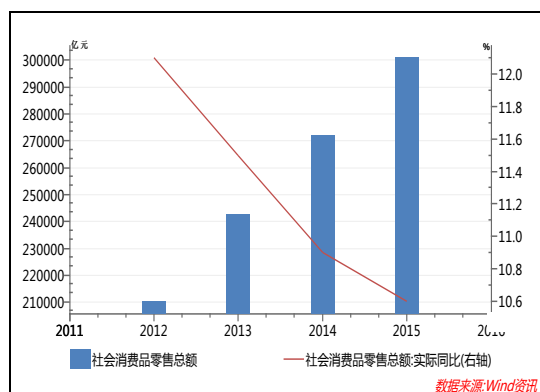
口量保持增长,前三季度进口铁矿石 7.63 亿吨,增长 9.1%;原油 2.84 亿吨,增长 14%;煤 1.8 亿吨,增长 15.2%;铜 379 万吨,增长 11.8%。

2013~2015 年,中国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如保持出口退税和加工贸易政策稳定,增强出口信贷和信用保险支持,推进跨境贸易人民币结算,支持企业巩固传统市场、开拓新兴市场等,保证了中国外贸较快发展,同时也关注到受国际需求放缓和国内成本上升等因素制约,中国未来的贸易环境将不容乐观。人民币汇率波动加剧,中小企业经营困难增多,中国外贸出口增长空间受到抑制。上述因素都将给中国外贸进出口保持平稳较快增长带来严峻挑战。

2. 国内贸易

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13 年全年中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234380 亿元,比上年增长 13.1%,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 11.5%,增速同比下降 0.6 个百分点。2014 年国内生产总值 636463 亿元,同比增长 7.4%;同期,2014 年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262394 亿元,同比增长 12.0%,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 10.9%,增速均出现同比下滑。2015 年中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300931 亿元,同比名义增长 10.7%(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 10.6%)。其中,限额以上单位消费品零售额 142558 亿元,增长 7.8%。2016 年 1~9 月,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238482 亿元,同比名义增长 10.4%(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 9.8%),增速比上半年加快 0.1 个百分点。

图 1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及增长率情况



资料来源: Wind 资讯

整体看，中国消费市场起点较低，经济发展将会有力促进中国庞大内需的释放，但经济增速放缓，大宗商品及零售商品交易规模增长趋缓，行业发展也会促使竞争更为激烈，对于行业内公司的资金、货源、物流网络和管理等方面形成更大的综合性挑战。

3. 行业关注

国内贸易环境竞争激烈，产能过剩导致价格波动幅度大

近年来，虽然国家政策支持扩大消费需求，但内需增长有所趋缓。另外，居民生活水平显著提高，消费结构不断升级，对国内贸易优化结构与布局提出了新要求；国际国内市场联系更加紧密，国内贸易领域的市场竞争更加激烈；部分大宗商品较多依赖进口，受国际市场价格影响较大，市场调控难度增大。

近年来，生产资料市场价格持续下跌、工业企业和流通企业效益出现普遍下滑，出现这种现象的一个重要原因是行业产能过剩问题突出，钢材、建材等多个行业产能出现全面过剩，对市场的平稳健康运行形成明显冲击。

外部贸易环境日趋复杂

中国加入世贸组织意味着在新的贸易规则下开展竞争与博弈，不平衡的贸易格局导致中国与西方发达国家的贸易摩擦居高不下。金融危机以来各国贸易限制措施显著增多，主要是提高关税、设置非关税壁垒、滥用反倾销措施等，中国是主要受害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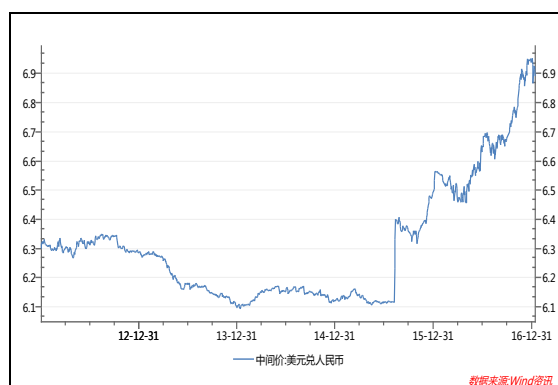
自 1995 年以来，中国连续成为全球反倾销调查的重点，涉案损失每年高达 300 亿至 400 亿美元，出口欧盟、美国、日本的产品也屡屡成为召回或通报目标。贸易摩擦不仅来自美欧等发达经济体，也来自于巴西、阿根廷以及印度等发展中国家，其中既有针对中国传统优势产业的，也有针对高新技术产业的。未来贸易保护主义抬头的态势仍可能继续蔓延。

人民币汇率风险不断加大

贸易的持续稳定发展是实现国民经济的内外均衡和经济增长的重要保证，汇率变化是影响国家或地区进出口贸易发展的重要因素之一。在贸易顺差持续高位运行，人民币升值压力不断加大的背景下，中国人民银行于 2010 年 6 月 19 日宣布允许人民币汇率更具弹性，人民币汇率每日正负 0.5% 的浮动区间将维持不变，意味中国逐步开始允许人民币升值。政策实施后，人民币汇率进入升值通道。一方面，人民币对美元的升值造成以美元为结算单位商品的出口减少，尤其给中国大部分依靠价格优势而缺乏科技含量的低附加值外贸企业的经营带来了很大的负面影响；另一方面，从产品下单做货到出货，再到最终结汇，整个周期通常有几个月的时间，汇率的波动造成企业无法准确预测最终销售利润，经营风险加大。

为推进汇率改革，促进对外贸易进一步趋于平衡，中国人民银行宣布，自 2012 年 4 月 16 日起，银行间即期外汇市场人民币兑美元交易价浮动幅度由 0.5% 扩大至 1%，人民币汇率波幅再增一倍，这意味着外贸企业需要更多地对人民币外汇交易进行风险管理，并采取相应的对冲，与此同时，这也可能鼓励更多的企业在外贸中使用人民币作为结算货币，来降低相应的风险。

图 2 美元兑人民币汇率走势图



资料来源：Wind 资讯

2016 年人民币有效汇率走势可以分为四个阶段：第一季度汇率持续下跌，系 2015 年人民

币正式加入 SDR 之后,有效汇率持续走低态势的延续,名义有效汇率和实际有效汇率呈现大幅贬值。2016 年 1 月,索罗斯公开宣称自己做空亚洲货币,引导市场一致性预期,使离岸市场上看空人民币的氛围达到了高峰,离岸在岸点差突破历史记录,人民币汇率大幅贬值。2016 年第二季度,美元升值趋势有所放缓,国内流动性相对收紧,人民币有效汇率保持震荡,呈小幅下跌态势。2016 年 6 月美联储加息预期以及英国意外脱欧事件导致全球金融市场震荡,人民币有效汇率和实际汇率出现阶段性下跌过程。2016 年第四季度,中国经济数据超过预期,经济缓慢回暖,但是特朗普政府刺激美国经济的政策、美国经济的复苏以及 12 月的加息政策使得美元指数进入强势上升区间,给人民币带来了一定程度的贬值压力。总体而言,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收盘价呈现贬值的趋势,市场对人民币的贬值预期持续存在。

4. 行业政策

2016 年 5 月,国务院印发《关于促进外贸回稳向好的若干意见》,从 5 个方面提出了 14 条政策措施,包括①鼓励金融机构对有订单、有效益的外贸企业贷款,扩大出口信用保险保单融资,进一步降低短期出口信用保险费率;②巩固外贸传统竞争优势,进一步完善加工贸易政策,综合运用财政、土地、金融政策,支持加工贸易向中西部地区转移;③培育外贸竞争新优势,支持企业建立国际营销网络体系,建设一批境外展示中心、分拨中心、批发市场和零售网点等;④着力优化外贸结构,开展并扩大跨境电子商务、市场采购贸易方式和外贸综合服务企业试点;⑤进一步改善外贸环境。降低出口平均查验率,加强分类指导,2016 年年底前将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建设从沿海地区推广到有条件的中西部地区。多措并举,促进外贸创新发展,努力实现外贸回稳向好。

2016 年 11 月 7 日,商务部等 13 部门联合印发《关于开展加快内贸流通创新推动供给侧

结构性改革扩大消费专项行动的意见》,切实贯彻落实中央关于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一项重要工作。专项行动包括强化创新驱动、深化流通改革、调整供给结构和优化消费环境等 4 个方面 13 项工作任务,具体包括加快流通信息化、网络化和智能化进程,推动流通由经营商品和服务向经营生活方式转变,支持流通与相关产业跨界融合等多项政策措施;改革流通管理体制、放宽和取消多项经营限制、改进税费政策等多项政策措施;调整供给结构,包括优化区域布局、协调城乡发展和加强信息引导等多项政策措施;整顿消费市场秩序、完善标准体系、推进信用建设和倡导绿色消费等多项政策措施等内容。

5. 行业发展

在未来几年内,国家主张积极完善生产资料现代流通体系。鼓励直采直供、网上购销;支持生产资料流通企业向上下游延伸,形成供应链集成服务模式;将逐步完善佣金代理制,规范发展总经销和总代理;支持发展企业间的电子商务;鼓励具备条件的生产资料生产、流通企业发展内外贸结合的经营模式,建立跨国采购和销售网络;支持生产资料批发市场加快改造升级,提升物流配送、流通加工、价格发布、金融服务、信息引导等综合服务功能,形成一批全国性或区域性生产资料交易中心。

对外贸易方面,其发展与世界经济环境和国民经济的发展密切相关。目前,全球经济恢复尚存在不确定性,中国经济增速略有放缓,对外贸易的未来发展在一定程度上起到了制约作用。

从长期来看,随着汇率政策的不断市场化以及鼓励进口的政策不断改进,中国贸易平衡状况将日益改善;同时,在中国政府的政策鼓励下产业及产品结构调整与升级不断加快,中国贸易企业国际竞争力将进一步增强。但短期内,外围经济的不景气以及中国经济增速放缓、人民币兑美元汇率波幅扩大,以及日趋复杂的

国际外贸环境将会对中国外贸进出口行业产生不利影响。

6. 区域经济环境

公司总部位于浙江省。浙江省经济状况与公司发展具有一定的关联性。

2015年,浙江省经济发展稳健,初步核算,全年地区生产总值(GDP)42886亿元,比上年增长8%。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1833亿元,第二产业增加值19707亿元,第三产业增加值21347亿元,分别增长1.5%、5.4%和11.3%,第三产业对GDP的增长贡献率为65.7%。三次产业增加值结构由上年的4.4:47.7:47.9调整为4.3:45.9:49.8,三产比重提高1.9个百分点。从主要经济指标看浙江省增速平稳,稳中有升,波幅较小。

从进出口贸易来看,2015年,浙江省货物进出口总额21566亿元(3474亿美元),比2014下降1.1%。其中,出口17174亿元,增长2.3%;进口4392亿元,下降12.5%。民营企业出口12579亿元,增长7.1%,占全省出口总值的73.2%,拉动全省出口增长5.0个百分点。机电产品出口7236亿元,增长4.7%;高新技术产品出口1047亿元,增长10%。全省跨境电子商务出口270亿元,增长34.7%。全年服务贸易进出口额442亿美元,比上年增长16%其中,出口285亿美元,增长16.5%;进口158亿美元,增长15.3%。

从国内贸易来看,2015年浙江省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9785亿元,比上年增长10.9%,扣除价格因素增长11%。按经营地分,城镇消费品零售额16523亿元,增长10.6%;乡村消费品零售额3262亿元,增长12.4%。按消费类型统计,商品零售额17797亿元,增长11.1%;餐饮收入额1988亿元,增长9.8%。全省网络零售额7611亿元,比上年增长49.9%,其中,省内居民网络消费4012亿元,增长39.6%

整体来看,浙江省区域经济不断发展,总体竞争力持续提升,可为公司提供良好的外部

发展环境和强大的经济支持。

五、基础素质分析

1. 产权状况

公司是国有独资公司,浙江省人民政府委托公司唯一股东浙江省国资委对公司行使出资人职责,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浙江省国资委。

2. 企业规模

公司是浙江省国有大型贸易集团企业之一。经过多年发展,已逐步形成了商贸流通、金融服务(包括资产管理、期货、信托、保险、保理、融资租赁等)和医药健康业务三大板块协同发展的多元化经营格局。截至2016年9月底,公司下属100余家成员企业经营的商品多达210个大类品种。2015年公司完成进出口总额57.11亿美元,其中出口额46.33亿美元,进口额10.78亿美元。2016年1~9月,公司完成进出口贸易总额31.31亿美元,其中出口额27.48亿美元,进口额3.83亿美元。

按中国企业家联合会2015年发布的500强排名口径,集团位居第222名。按中国对外贸易统计学会2015年发布的中国对外贸易500强排名口径,集团位居第46位位居上榜浙江企业第1位。

公司从事进出口业务的子公司主要有浙江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股份公司”,股票简称:浙江东方,股票代码:600120)、浙江省土产畜产进出口集团公司(以下简称“省土畜产集团公司”)、浙江省粮油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省粮油公司”)、浙江省化工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省化工公司”)、浙江省纺织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省纺织集团公司”)、浙江省医药保健品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省医保公司”)、浙江中大技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大技术集团公司”)等。2015年,上述7家公司进出口额合计达46.56亿美元,占公司合并口径进出口总额的81.54%。2016年1~9月,上

述 7 家公司进出口额合计达 24.62 亿元，占公司合并口径进出口总额的 78.63%。

表 1 2015 年公司主要子公司财务指标情况（单位：亿元、万美元、%）

公司名称	资产总额	所有者权益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进出口总额	占比	主营贸易品种
东方股份公司	113.24	57.76	77.03	9.77	81580.70	14.29	服装、服饰、家用纺织品等
中大技术集团公	22.57	1.81	79.98	0.02	58253.03	10.21	机电、成套设备技术等
省医保公司	25.26	3.76	56.88	0.30	84212.24	14.75	医药原料及制剂、机电和轻工产品等
省纺织集团公司	14.32	3.51	40.76	0.57	49415.61	8.65	纺织品等
省土畜产集团公	17.85	7.53	39.29	1.33	57536.28	10.08	烟花类、食用菌及茶类、腌渍类、地毯类、
省粮油公司	26.67	6.11	41.33	0.82	39847.08	6.97	肉制品、酒类、蔬菜水果、粮食油工、奶
化工公司	19.61	1.76	45.10	0.51	94767.99	16.59	医化品、纺织品等
小计	239.52	82.24	380.37	13.32	465612.9	81.54	--
公司合并口径	571.22	181.32	485.47	13.29	571053.3	100.00	--

资料来源：公司提供

注：上述企业之间存在合并抵销。

东方股份公司

东方股份公司成立于 1988 年，1997 年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成功上市，截至 2016 年 9 月底，公司持股比例为 44.23%。近年来，东方股份公司在发挥针棉织产品特色的基础上，形成了以服装、服饰、家用纺织品为主导，涉及十余个门类，三千多个商品种类的出口优势。东方股份公司是中外经贸系统首批上市企业、中国纺织商务常务理事单位。2015 年东方股份公司完成出口额 7.64 亿美元，2015 年完成进出口总额 8.16 亿美元，是浙江省纺织品出口的龙头企业。截至 2015 年底，东方股份公司资产总额 113.24 亿元，所有者权益 57.76 亿元；2015 年实现营业收入 77.03 亿元，投资收益 9.87 亿元¹，净利润 6.21 亿元。截至 2016 年 9 月底，东方股份公司资产总额 90.99 亿元，所有者权益 59.44 亿元；2016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33.58 亿元，投资收益 5.04 亿元，净利润 5.25 亿元。

中大技术集团公司

中大技术集团公司（公司持股比例为 51.00%）前身是浙江省技术进出口公司，自组建以来，逐渐形成了以机电、成套设备技术进

出口为龙头的经营特色，兼营其他多类商品多元化经营模式，出口产品远销 50 多个国家和地区，进出口商品市场遍及 117 个国家和地区。2015 年中大技术集团公司完成进出口总额 5.83 亿美元，居浙江省同类外贸企业前列。截至 2015 年底，中大技术集团公司资产总额 22.57 亿元，所有者权益 1.82 亿元；2015 年实现营业收入 79.98 亿元，净利润-0.06 亿元。截至 2016 年 9 月底，中大技术集团公司资产总额 14.81 亿元，所有者权益 1.52 亿元；2016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24.32 亿元，净利润-0.30 亿元。2015 年发生亏损主要原因是汇兑损失较 2014 年增加了 800 万，同时房地产业务尾盘销售收入中，较 2014 年减少了 1100 万元。2016 年 1-9 月发生亏损主要原因是其下属的浙江迪达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迪达公司”）因钢贸业务停滞导致迪达公司经营困难。

省医保公司

省医保公司（公司持股比例为 33.50%）前身是中国医药保健品进出口公司浙江省分公司，主要经营医药原料及制剂、医药中间体、生化药品、生物制品；中药材、蜂产品、中成药、药酒、保健品；医用敷料、医疗器械和设备、一次性医疗用品；机电和轻工产品、纺织

¹ 主要系东方股份出售海康威视股票，获取收益 9.26 亿元。

品和服装。近年来，省医保公司经营规模和效益逐年增长，自 1990 年起连续列入中国最大 500 家进出口企业行列，2015 年进出口额为 8.42 亿美元。目前，省医保公司直接控股子公司 3 家，参股公司 6 家，初步形成了自营出口、内贸和实业投资三块业务，产供销一体化的经营模式。截至 2015 年底，省医保公司资产总额 25.26 亿元，所有者权益 3.76 亿元；2015 年实现营业收入 56.87 亿元，利润总额 0.3 亿元。截至 2016 年 9 月底，省医保公司资产总额 20.45 亿元，所有者权益 3.17 亿元；2016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18.32 亿元，利润总额-0.90 亿元。公司 2016 年 1-9 月发生亏损主要原因是违规开展铜贸业务并出险，对此大量计提减值准备所致。

省土畜产集团公司

省土畜产集团公司系原浙江荣大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于 1974 年注册，国贸集团成立后，省土畜产集团公司股权划转至国贸集团。经过三十多年的持续发展，省土畜产集团公司成为中国外经贸系统大型企业之一，下设主要外贸子公司 3 家，1 个海外公司，5 家直属控股工厂，1 个房地产公司，经营品种达 20 个门类、200 余种，远销世界一百多个国家和地区。截至 2015 年底，省土畜产集团公司资产总额 17.85 亿元，权益总额 7.53 亿元，2015 年实现营业收入 39.29 亿元，净利润 0.93 亿元。截至 2016 年 9 月底，省土畜产集团公司资产总额 18.20 亿元，权益总额 7.90 亿元，2016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2.61 亿元，净利润 0.85 亿元。

3. 竞争优势

公司主要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是浙江省原

有国有外贸体系的最重要组成单元，具有较长的国际贸易业务经营历史，经验丰富，品牌声誉较高。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积累了较为丰富的客户资源和一个庞大的长期合作的优质供货体系，在生产商、客户之中树立了较高的知名度和美誉度。目前公司已与世界上 213 个国家和地区的知名客商建立了广泛和稳定的贸易合作关系。广布的渠道资源、通畅、高效的供销网络以及不断开拓这一供销网络的能力，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公司下属子公司在长期对外贸易经营过程中培育了一批具有一定国际美誉度的知名品牌，如省土畜产集团公司创立并注册了服装类“EEI”、刷子类“UNIVERSE”、蜂产品类“丰丰”、烟花类“西湖”、食用菌及茶类“龙船”、腌渍类“斜桥”、地毯类“丹凤”、蜡烛类“月鱼”及“月兔”、刀剪类“五角”、酒类“珍塔”等传统驰名商标。同时，也大量出口轻工机电、纺织服装等非粮油食品产品。省粮油公司在 30 余个国家及地区注册商标 200 余件，拥有“塔牌”、“熊猫”、“达利”、“西湖”等多个著名商标，其中“塔牌”、“熊猫牌”连续多年被评为浙江省著名商标，“UNIVERSE”、“塔牌”还荣获“中华老字号”和“中国名牌”称号。公司在发展贸易的同时，始终坚持产品的自有品牌建设，截至 2016 年 9 月底，公司自有工厂主要包括宁波天韵食品有限公司、浙江塔牌绍兴酒业有限公司、浙江凯胜畜产品加工有限公司、浙江海正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和杭州力源发电设备有限公司。

表2 截至2016年9月底公司主要自有工厂汇总情况

公司名称	主要产品	产能	生产机械	持股比例
宁波天韵食品有限公司	水果罐头	80000吨	8条软包装线	39.23%
浙江塔牌绍兴酒业有限公司	黄酒	80000吨	28条灌装线	64.78%
浙江凯胜畜产品加工有限公司	肠衣、肝素钠	1.29亿一天/4150把每天	155台	40%
浙江海正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化工产品、制剂等	9000吨	2050套	94.65%

杭州力源发电设备有限公司	水力发电成套及零部件加工	600吨	100台	63.76%
--------------	--------------	------	------	--------

资料来源：公司提供

长期以来，作为浙江省属外贸龙头企业，公司及下属各子公司与浙江省政府保持了良好的关系，2013~2015年，公司收到出口信用保险补贴、实施“走出去”战略补贴、高新及农产品补贴以及企业品牌创建奖励等省级财政各类补贴分别为15619.28万元、12456.44万元和17342.26万元；2016年1~9月公司获得财政补贴4660.21万元，为2015年全年的26.87%，主要是由于部分补贴在第四季度确认。（详见下表）

表3 2013~2016年9月公司获得的财政补贴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1~9月
出口信用保险补贴	1886.12	2247.2	2034.38	2431.82
电力销售绿证补贴	--	1141.79	2372.41	90
政府奖励	753.33	761.80	571.52	68
财政专项基金	1945.05	2826.85	5794.57	99.26
税费返还	1039.51	912.64	1562.87	65.74
出口补贴	107.16	182.33	694.8	38.46
其他	9888.11	4383.83	4311.71	1866.93
合计	15619.28	12456.44	17342.26	4660.21

资料来源：公司提供

4. 人员素质

目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由5人组成，其中总经理1人，副总经理3人，党委委员1人。

公司董事长楼晶先生，1963年7月出生，浙江诸暨人，同济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副总经理、党委委员；浙江长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党委副书记；2015年2月任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委员；2016年4月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

长。

公司总经理孙建华先生，1963年10月出生，浙江湖州人，中央党校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人民银行湖州市中心支行副行长、党委委员，中国人民银行湖州市中心支行行长、党委书记兼国家外汇管理局湖州市中心支局局长，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副主任、党委委员，2016年5月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委员。

截至2016年9月底，公司共有在岗职工6803人。从年龄构成来看，50岁以上的占17.62%；30~50岁的占58.34%；30岁以下的占24.04%。从学历构成来看，大专以上占比54.15%；高中与中专学历的占比14.83%；高中以下学历的占比31.02%。从职称构成看，具有专业技术职务资格的人员共计1432名，占总数的21.05%（其中高级职称117人、中级职称687人、初级职称628人）。

总体看，公司高层管理人员综合素质较高，具备多年的行政管理经验和企业管理经验。公司员工年龄结构符合行业发展要求，能够较好地满足公司经营需要。

六、 管理分析

1. 治理结构

公司不设股东会，由浙江省国资委对公司行使股东会职权并承担相应义务。依据《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由7名成员组成，董事长是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其中职工董事1名。董事会成员除职工董事外，由浙江省国资委按有关程序派出；职工董事根据有关规定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或职工大会）选举产生。公司董事会每届任期为3年，董事任期届满，经考核合格的可以连任。公司董事会对浙江省国资委负责，依法自主行或经过有关报批手续后决定公司的重大事项。

依据《公司章程》，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成员由浙江省国资委按有关程序派出的监事和职工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或职工大会）选举产生。监事会设主席一名，由浙江省国资委在监事会成员中指定。监事任期每届 3 年。公司目前监事会成员设监事 5 人，均为浙江省国资委直接委派的专职监事。

总经理人选由浙江省国资委提议，按规定程序批准后，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同时，公司设副总经理若干名，根据业务发展需要经浙江省国资委批准可设总经济师、总会计师等其他高级管理职位，协助总经理开展工作。总经理、副总经理任期 3 年，经考核合格可续聘。目前公司副总经理 3 人。

总体看，公司已建立基本的法人治理结构。

2. 管理体制

公司结合本部和下属子公司的经营特点和管理要求，不断完善管理制度，优化管理流程。目前，公司本部下设办公室、组织（人力资源部）、战略与法务风控部、财务管理（资金运营中心）、投资与资产经营部、商贸流通（电商）部、金融产业部、医化产业部等 11 个职能部门。

贸易管理方面，公司建立了经营分析会制度，每季度召开不少于一次的经营情况分析例会。内容包括：传达及通报有关文件精神及宏观经济信息等影响公司业务的外部信息；各成员企业总结、汇报、分析主要财务指标及其变动原因和趋势；各成员企业总结、汇报、分析出口（托单）完成情况；大宗商品（重点商品）的出口额、市场结构和盈利变动情况；新商品、新市场开发情况；代理出口结汇所占比例变动情况；进口业务开展及变动情况等。

项目投资管理方面，公司制定了《长期投资管理暂行办法》，对设立子公司、产权收购、合资合作、境外投资（包括设立办事处）、对已投资项目追加投入（包括基本建设、技术改造等）作了详细规定。公司二级子公司需在每年

10 月底前，编制下年度投资计划及预算草案，报公司投资发展部，根据浙江省国资委审核意见修改、完善，经董事会决议后报浙江省国资委备案；子公司投资额（含累计投资额）超过其净资产 10%或投资额在 500 万元及以上的投资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金融投资方面，公司制定了《金融投资监督管理暂行规定》，规定下属子公司原则上不得从事金融投资，如有必要须报经公司批准方可进行；建立金融投资报告制度，包括年度分析报告和重大事项专题报告。通过制度的制定及严格执行，公司较好地控制了投资风险。

财务管理方面，公司在《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统一会计核算办法》、《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全面预算管理办法（试行）》、《内部审计工作规定》、《集团本部费用管理的规定（试行）》等一系列财务管理办法和内部审计制度的基础上，根据强化经营管理的实际需要，相继出台了《加强存货管理的指导意见（试行）》、《加强应收款项管理的指导意见（试行）》、《企业财务部门负责人委派管理办法（试行）》、《银行账户管理办法（试行）》、《资金集中管理工作方案（试行）》五项管理制度。

对子公司的管理方面，公司主要通过多数董事委派权、提名经营班子、委派监事召集人和财务部门负责人等方法来加强经营决策管理，此外，集团对子公司采用“60%EVA 经济指标+30%发展战略类指标+10%民意类指标”的综合性指标体系、经营者年薪考核、统一会计政策等绩效考核、财务管理方法。子公司的投资项目均需和公司战略保持一致，最终由公司决策；对子公司担保由集团董事会决策。此外，公司还制定了《重大事项报告制度实施细则》等制度，加强对子公司的管控。联合资信关注到，由于下属成员企业数目及管理层级较多，公司总部对下属成员公司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偏弱。未来公司拟对三级以下子公司实行整合，压缩管理层级，强化管理。

总体看，公司管理制度较为健全。但由于

公司下属成员企业数量及管理层级较多，公司有待通过一系列改革改制措施加强对下属公司管控能力。

七、 重大事项

东方股份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6年6月28日，东方股份召开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东方股份拟以发行股份方式向国贸集团购买浙商金汇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金信托”）56%股份、大地期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地期货”）87%股权及中韩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韩人寿”）50%股权，以发行股份方式向浙江中大集团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大投资”）购买其持有的大地期货13%股权。本次收购标的资产以2015年9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根据万邦出具的并经浙江省国资委备案的标的资产评估报告，浙金信托56%股份、大地期货100%股权以及中韩人寿50%股权合计评估值为162621.52万元，经交易各方协商，本次交易标的资产合计作价162621.52万元。同时，东方股份拟向浙江浙盐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盐控股”）、国贸集团、华安基金设立并管理的资管计划、博时基金设立并管理的资管计划、芜湖华融融斌投资中心（以下简称“华融融斌”）等5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上限为120000万元，不超过本次拟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100%，配套资金9.50亿元将用于向浙金信托增资，2.50亿元将用于向中韩人寿增资。

根据《业绩承诺补偿协议》等协议，国贸集团承诺浙金信托2016~2018年税后净利润²不低于5263万元、5705万元、6539万元。若浙金信托2016年、2017年和2018年各年度实

现的实际净利润数低于上述当年净利润承诺数的，则国贸集团应优先以本次交易取得的股份进行补偿。国贸集团承诺中韩人寿将于2021年产生盈利，若2021年未能产生盈利，国贸集团对差额部分按照持股比例以现金方式予以补足直至中韩人寿盈利为止，同时国贸集团对中韩人寿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做出了减值测试补偿承诺。除此以外，国贸集团及中大投资对大地期货100%股权减值做出了补偿承诺。

截至2016年9月底，公司对东方股份持股44.23%，本次交易完成后（募集配套资金后），公司对浙江东方持股比例将提升至48.35%，东方股份实际控制人不会发生改变。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上述交易事项已获中国证监会无条件通过。

公司拟将英特集团纳入合并范围

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特集团”）于2017年1月10日发布公告，英特集团实际控制人中国中化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化集团”）与浙江省国资委就重大事项正在进行洽谈，若相关事项进展顺利，英特集团控股股东将变更为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将变更为浙江省国资委。

英特集团是浙江省最大的药品和医疗器械的批发、零售经营企业，浙江省医药流通区域龙头企业之一，省内县以上医疗机构、连锁药店基本实现全覆盖，基层医疗机构覆盖率达到80%以上。2015年10月22日，国资委将中化蓝天集团有限公司³（以下简称“中化蓝天”）48.98%的股权无偿划转给公司，公司对英特集团持股比例进一步提升。截至2016年9月底，公司直接和间接对英特集团持股40.33%。

截至2015年底，英特集团资产总额61.25亿元，权益总额15.16亿元，2015年实现营业收入154.66亿元，利润总额2.15亿元；截至2016年9月底，英特集团资产总额73.96亿元，权益总额16.42亿元，2016年1-9月实现营业

² 上述净利润指标为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合并报表口径下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³截至2016年9月底，中化集团持有中化蓝天51.02%股权，为中化蓝天实际控制人。

收入 127.76 亿元，利润总额 1.84 亿元。

狮丹努集团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2016 年 7 月 2 日，公司子公司东方股份公司发布《浙江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其他股东解除一致行动人关系的公告》，吴忠宝先生将不再签署同意在合并报表上与东方股份公司保持一致、同意宁波狮丹努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狮丹努集团”）纳入东方股份合并报表范围的书面文件，吴忠宝先生与东方股份解除一致行动人关系后，公司将持有狮丹努集团 45%的股权，没有协议能够控制半数以上表决权，公司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改为对狮丹努集团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权益法核算，公司 2016 年半年度及以后的合并财务报表资产、负债及少数股东权益项目有相应的下降，对归属母公司的净利润无影响。

截至 2015 年底，狮丹努集团资产总额为 20.01 亿元，负债总额为 14.07 亿元，净资产为 5.94 亿元，2015 年实现销售收入 48.60 亿元，净利润 2.04 亿元。吴忠宝先生与浙江东方解除一致行动人关系后，狮丹努集团将进行境外上市，公司所持有的狮丹努集团股份的流动性有望相应增强，所持股份的价值有望进一步增加。

下属子公司钢贸、铜贸等业务出现流动性危机

2015 年，子公司医保公司违反公司内控制度，对下游客户进行铜产品赊销，由于市场行情及客户支付能力出现危机，导致铜贸业务大额应收账款无法按时收回，该部分应收账款规模为 8.22 亿元，涉及客户 7 家，扣除追回的货款及抵押资产，预计损失 6.52 亿元，医保公司出现流动性危机。截至 2015 年底，医保公司计提坏账准备共 4.11 亿元，截至 2016 年底，公司已累计计提坏账 6.97 亿元，计提较充分。针对该风险事件，公司主动压缩铜贸、钢贸等高风险大宗商品业务规模，调整主业结构，并由公司为医保公司提供 2.80 亿元的流动性支持对其管理体系进行整改，目前，医保公司供应商危机和银行信贷危机已经得到化解，经营业务正在

逐步恢复。

2015 年，公司下属三级子公司迪达公司违反公司内部控制，对钢厂进行赊销，由于合作占比较大的唐山松汀钢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唐山松汀”）出现停产事件，导致迪达公司资金流动性出现困难，该事项涉及客户包括唐山松汀及其两家关联方钢贸公司，涉及应收账款在内的业务周转资金约 4 亿元，截至 2016 年底，迪达公司已对该事项计提了 3.43 亿元的减值准备，已经覆盖了预计损失金额。针对该事项，唐山松汀向迪达公司提供了评估价为 8.9 亿元的固定资产抵押，且所有抵押均已办理工商登记手续。目前唐山松汀已经复产，迪达公司正与钢厂协调并积极推进化解前期债务问题，恢复业务合作，盘活资金流。

八、 经营分析

1. 经营概况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逐步形成了商贸流通、金融服务和医药健康业务三大板块协同发展的多元化经营格局。2013~2015 年，公司营业收入波动较大，三年分别为 512.14 亿元、571.47 亿元和 485.47 亿元，其中 2014 年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1.58%；2015 年，受宏观经济下行，国内贸易行业需求不振以及公司战略调整等因素影响，公司国内贸易业务大幅收缩，带动公司整体营业收入同比下滑，2015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85.47 亿元，同比下降 15.05%。

从收入构成来看，商贸流通业务一直是公司收入的主要来源，2013~2015 年，商贸流通业务对营业收入贡献率保持在 90%左右，2015 年为 91.19%；其中出口业务占营业收入比重均在 50%以上，年均复合增长率 3.80%；进口业务有所波动，近三年分别为 49.46 亿元、70.17 亿元和 60.20 亿元；内贸业务波动较大，2015 年实现收入 94.13 亿元，同比大幅下降 38.85%，主要是由于公司为控制经营风险，主动调整业

务结构和压缩风险较高的大宗商品贸易业务所致。2013~2015 年，受项目竣工交房周期影响，房地产业务收入有所波动，2015 年房地产业务实现收入 9.49 亿元，同比增长 102.35%，主要系湖州国贸仁皇 3 号地块项目进行交付以及公司加大对朗郡项目尾盘的销售所致，公司房地产业务规模较小且无土地储备，对公司整体收入影响较小。公司其他业务主要为金融板块，收入来源主要为子公司浙商资产管理公司（以下简称“浙商资产”）的不良资产处置收入，同时辅以信托、期货、保险等业务。近三年金融板块分别实现收入 36.43 亿元、50.86 亿元和 30.20 亿元，其中 2015 年同比下降 40.08%，主要系浙商资产供应链金融业务收入大幅下降所致。

从毛利率来看，公司出口业务毛利率较稳定，近三年均在 6%左右；进口业务毛利率较低且有所波动，2015 年为 1.70%；2015 年，公司主动收缩风险较高且毛利水平较低的大宗商品贸易业务，内贸规模大幅下滑，但毛利率水平同比提升 2.51 个百分点至 6.29%；2015 年，公司商贸流通毛利率为 5.88%。近三年，公司房地产业务毛利率波动较大，分别为 45.14%、43.56%和 27.71%，2015 年毛利率同比大幅减少 15.85 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湖州国贸仁皇项目

毛利率较低所致。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来自浙商资产，近三年其他业务毛利率逐年增长，2015 年为 40.22%，同比增长 21.52 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基于风控考虑，浙商资产大幅压缩毛利率较低的供应链金融业务所致。总体看，受毛利率较低的大宗商品贸易业务收缩的影响，公司综合毛利率水平逐年提升，2015 年为 8.65%，整体毛利率水平仍偏低。

2016 年 1~9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50.19 亿元，同比下降 26%，其中出口业务、进口业务和内贸业务分别同比下降 8.5%、47%和 63.5%，主要是由于公司持续收缩风险较高的大宗商品代理进口以及内贸业务，同时狮丹努集团不再并表导致出口业务下滑所致；当期，公司内贸业务毛利率进一步提升，带动商贸流通业务毛利率增长至 6.48%。2016 年 1~9 月，公司房地产业务实现收入 4.10 亿元，主要是来自仁皇山 09-3 项目的销售结转；同期，公司金融板块实现收入 21.06 亿元，同比下降 24%，主要是由于浙商资产供应链金融业务进一步压缩以及浙江汇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源投资”）统计口径所致，受此影响，公司其他业务毛利率进一步提升至 58.31%，较 2015 年全年增加 18.09 个百分点。由于上述调整，综合毛利率进一步上升至 11.30%。

表 4 2013~2016 年 1~9 月公司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情况（单位：亿元、%）

主营 业务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1~9 月		
	收入	占比	毛利率	收入	占比	毛利率	收入	占比	毛利率	收入	占比	毛利率
出口	267.68	52.27	6.10	287.97	50.39	6.00	288.39	59.40	6.61	168.22	67.24	6.83
进口	49.46	9.65	2.00	70.17	12.28	1.13	60.20	12.40	1.70	29.66	11.85	1.79
内贸	142.37	27.80	3.66	153.93	26.94	3.78	94.13	19.39	6.29	26.79	10.71	9.48
商贸流 通小计	459.51	89.72	4.90	512.07	89.61	4.66	442.72	91.19	5.88	224.67	89.80	6.48
房地产	5.31	1.04	45.14	4.69	0.82	43.56	9.49	1.95	27.71	4.10	1.64	30.00
其他	47.32	9.24	11.24	54.71	9.57	18.70	33.26	6.86	40.22	21.42	8.56	58.31
合计	512.14	100.00	6.11	571.47	100.00	6.32	485.47	100.00	8.65	250.19	100.00	11.30

资料来源：公司提供

注：由于财务部分营业收入为重大前期差错更正后数据，因此上表中 2014 年营业收入与财务分析部分营业收入不一致。

2. 商贸流通业务

商贸流通由出口、进口以及国内贸易组成，主要由下属二级子公司经营。2015年营业收入排名前七的二级子公司分别为东方股份、中大技术集团公司、省粮油公司、省五矿公司、省土畜产集团公司、省纺织集团公司和省医保公司；2015年，上述七家公司进出口额合计达46.56亿美元，占公司合并口径进出口总额的81.54%。营业收入合计380.37亿元，占公司营业收入比重为78.35%。目前公司下属子公司众多，业务结构相似，大多以传统商品贸易为主，经营模式有待创新。

（1）进出口业务

2015年公司完成进出口贸易总额57.11亿美元，同比增长2.29%；其中出口额46.33亿美元，同比增长3.87%；进口额为10.78亿美元，同比下降3.99%。2016年1~9月，公司完成进出口贸易总额31.31亿美元，占2015年全年的54.82%；其中出口额27.48亿美元，占2015年全年的59.31%，主要是由于狮丹努集团不再并表所致；进口额3.83亿美元，占2015年全年的35.53%，主要是由于公司进一步压缩大宗商品代理进口业务所致。公司进出口业务以出口为主，2015年和2016年三季度完成出口额占进出口总额的比重为81.12%及87.77%。

2015年公司完成出口贸易收入288.39亿元，同比增长0.15%；进口贸易收入60.20亿元，同比下降14.21%。2016年1~9月公司出口及进口贸易收入分别占2015年全年的58.33%和49.27%。公司进口额下滑幅度大于进口贸易收入下降幅度，主要由于进出口贸易总额为海关统计口径，公司在确认进出口贸易收入时存在跨期入账；另一方面公司经营的转口贸易（第三国中转贸易）发生的贸易额不在海关统计范围内。

公司进出口业务盈利主要来自五个方面：

①进销货物差价收益；②进出口贸易中汇率的变动导致的汇兑收益；公司下属子公司对汇率变动有丰富的应对经验，通过对汇率避险工具

的综合运用获得了一定的汇兑收益，2013~2016年9月年公司实现汇兑收益分别为2.67亿元、1.22亿元、0.94亿元和0.84亿元；③进出口补贴收入：2013~2016年9月，公司收到出口信用保险补贴、实施“走出去”战略补贴、高新及农产品补贴以及企业品牌创建奖励等省级财政各类补贴分别为15619.28万元、12456.44万元、17342.26万元和4660.21万元；④贸易融资收益：出口规模带来庞大的外汇现金流，通过出口押汇、福费廷、商业发票贴现等贸易融资手段规避汇率风险的同时，减少公司流动资金贷款，贸易融资的利率为LIBOR利率加200点，公司贸易融资利率基本在2.25%-3.15%之间，与银行同期基准贷款利率4.35%相比节约资金成本，增加总体经营收益。⑤代理费收入。总体看，进销货物差价收益为公司进出口业务最主要的利润来源。

出口业务

经营模式方面，公司出口业务采用自营或代理模式经营，其中自营比例80%以上，代理比例不超过20%；且基本依据以销定购的原则。

供应商方面，目前公司出口业务的国内供应商超过3000家。公司对各家供货商必须按照ISO9001:2000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要求进行合格供货商的审批，公司出口产品95%以上为以销定产的产品，在承接出口订单后安排生产，收购合同定价基本参照地区平均加工成本定价。目前，公司出口业务供应商分散，且根据业务需要不断调整，无单一占比较大的供应商。

海外销售客户方面，公司与世界100多个国家和地区建立了贸易往来，与2500余家外客商保持着长期稳定的业务关系。公司每年会对销售客户的销售额、信用记录、中信保的投保额度以及市场发展状况等资信状况进行审查，确定每个客户的信用等级及允许的销售、放账额度，形成文件后下发各单位、各部门严格执行，执行情况按月通报。公司规定所有出口业务都必须投保出口信用险，并适当时候选择金融工具锁定汇率，规避汇率风险。2015年公司

出口前五大客户占出口总额比例约为 6.09%，主要为海外贸易商和大型零售企业，集中程度较低。

定价方面，自营业务中，商品收购合同定价基本参照供货商所在地区平均加工成本定价；销售合同定价基本参照商品收购成本加成 5%~10% 的毛利计算，具体比例因市场情况及营销策略而不同，但低于 5% 毛利的需由总经理审批。合同按其金额分级审批，由于公司出口商品种类多，涵盖范围广，从传统的服装纺织品到大宗机电商品，合同金额审批权限的划分分布在 5 万~50 万美元不等。代理出口业务无商品定价权。

货款结算方面，自营业务中，公司出口商品购货款按合同规定向供应商预付不超过 20% 的预付款，其余货款待产品检验合格交货后结清，支付货款的审批权限与合同审批权限一致。目前公司广泛使用信用证付款方式，根据客户资信及所在地区有选择地使用 D/P 交单议付支付方式；谨慎使用 O/A 先放货后付款的支付方式；特殊情况可综合运用各种支付方式，降低收汇风险；对赊销业务一律投保出口信用险。

代理出口业务待商品交割后结算代理费用。

公司出口商品细分种类繁多，主要涉及纺织原料及纺织制品，化学工业及其相关工业的产品，机电、音像设备及其零件、附件，农副产品等。2013~2015 年，公司机电产品、高新技术产品、针织服装及衣着附件、其他纺织品及医化产品出口额逐年增长，梭织服装及衣着附件及轻工产品均呈现波动下降态势，农副产品逐年下滑。2015 年机电产品和高新技术产品分别实现同比 10.32% 和 31.18% 的大幅增长，梭织服装及衣着附件及农副产品则下滑明显，分别同比下降 10.25% 和 9.59%。2015 年，纺织原料及纺织制品、轻工产品及医化产品为公司出口主要产品，占出口总额比重分别为 40.68%、13.32% 和 19.18%。从 2016 年前三季度来看，除机电产品外，其余产品均呈现不同程度下滑，其中高新技术产品和医化产品下滑明显，分别同比下降 10.15% 和 12.31%，主要是由于国内成本上升、国际经济需求不振，外部环境持续低迷，同时狮丹努集团不在并表所致。2016 年前三季度，公司主要产品出口总额为 27.47 亿美元，同比下降 8.50%。

表 5 2013~2016 年 9 月公司主要出口商品情况（单位：万美元，%）

商品种类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1~9 月	2016 年 1~9 月 同比增长
机电产品	48430.09	50479.91	55688.39	42041.48	4.31
高新技术产品	30834.67	32996.91	43286.59	28681.70	-10.15
针织服装及衣着附件	73845.08	82297.76	87790.81	32599.34	-5.61
梭织服装及衣着附件	39881.33	40826.81	36644.07	24355.41	-4.51
其他纺织品	60035.14	62692.10	64064.11	38581.66	-3.20
医化产品	77879.90	88348.57	88881.62	46569.38	-12.31
农副产品	28777.59	28010.86	25325.66	17852.60	-4.71
轻工产品	67523.83	60372.08	61613.68	44065.15	-3.25
合计	427207.63	446025.00	463294.93	274746.72	-8.50

资料来源：公司提供

从出口地区看，目前欧盟、美国和印度地区是公司的主要出口区域，近三年，公司对上述三个区域出口额变动不大，2015 年分别为出口总额的 24.32%、18.31% 和 9.46%。近三年，公司对日本的出口额呈逐年下降趋势，2015 年

同比下降 15.35%，公司加大对香港的出口规模，2015 年实现出口额 1.83 亿美元。2013~2015 年，公司出口总额逐年增长，年均复合增长 4.14%，增速逐年放缓。2016 年 1~9 月，公司出口总额同比出现负增长，共实现出口总额 27.47 亿美

元，同比下滑8.50%；分地区来看，公司对各个国家的出口额均出现不同程度下滑，其中对美国和印度的出口额下滑明显，分别较上年同期下降12.64%和35.25%。总体看，公司实施多元

化多地区的出口贸易模式，一定程度上规避了单一地区经济波动给业务造成的风险，但受国际经济形势低迷，国内成本优势不再等综合因素的影响，公司出口业务增长乏力。

表 6 2013~2016 年 9 月公司主要出口国家和地区（单位：万美元，%）

国家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1~9 月		
	出口额	同比增长	占比	出口额	同比增长	占比	出口额	同比增长	占比	出口额	同比增长	占比
欧盟	103191.12	6.69	23.65	110468.4	7.05	24.76	112675.16	1.81	24.32	63195.47	-6.01	23.00
美国	74107.45	16.89	16.98	81272.38	9.67	18.22	84810.91	4.34	18.31	53033.42	-12.64	19.30
印度	37116.86	17.01	8.51	44085.42	18.77	9.88	43830.82	-0.56	9.46	22004.00	-35.25	8.01
日本	23166.87	2.77	5.31	20187.17	-12.86	4.53	18293.67	-9.38	3.95	10619.94	-7.52	3.87
小计	237582.30	10.82	54.45	256013.37	7.76	57.40	259610.56	1.41	56.04	148852.83	-14.41	54.18
总值	427207.63	15.29	100.00	446025.00	8.50	100.00	463294.93	3.83	100.00	274746.72	-8.50	100.00

资料来源：公司提供。

近年来，公司加快贸易电子商务平台的建设，于2014年2月设立了浙江融易通企业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易通”），注册资本1000万元，目前公司通过子公司浙江省化工进出口有限公司持股35%，融易通是集通关、退税、结汇、物流、融资于一体的外贸综合服务电商平台。截至2015年底，融易通资产总额为7.08亿元，权益总额573.04万元，2015年实现营业收入13.32亿元，利润总额-206.11万元。截至2016年9月底，融易通资产总额8.94亿元，权益总额763.59万元，2016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9.22亿元，利润总额201.06万元。

公司于2015年3月与台州市政府联合设立“浙江中非国际经贸港”（以下简称“中非经贸港”）一站式跨境电商平台，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目前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汇源投资持股40%、宝石公司35%（另行出资代持5%员工股）、台州开发区投资公司20%；中非经贸港目前集金融服务、跨境电子商务、海外业务拓展和物流服务于一体。截至2015年底，中非经贸港资产总额为5.02亿元，权益总额0.51亿元，2015年实现营业收入8.49亿元，利润总额168.83万元。截至2016年9月底，中非经贸港资产总额

7.00亿元，权益总额0.44亿元，2016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10.48亿元，利润总额-1236.30万元。

经营模式方面，中非经贸港和融易通主要为中小企业的出口业务提供报关、结汇、退税等业务，由于出口退税政策要求，平台业务视同公司自营业务确认收入及成本，公司从中赚取自营进出口的买卖差价收入、汇兑收益，同时收取平台业务的服务费收入、融资利差收入、补贴收入等。2015年，融易通和中非经贸港全年分别实现进出口额5.23亿美元和2.24亿美元。

除此以外，公司于2014年8月上线畅购天下保税超市（以下简称“畅购天下”），注册资本1500万，由省粮油全额出资，作为公司进口B2C业务平台，截至目前已经引进销售商品近1千种，商品品类上以母婴、食品、保健品、美妆及日用百货为主，积累注册用户达到2.5万，并且在站外平台（天猫国际、一号店等）开设了多家自营店铺。截至2015年底，畅购天下资产总额7129.48万元，所有者权益470.15万元，2015年实现营业收入1.17亿元，利润总额769.14万元，2015年全年进口额1362.15万美元。

2017年1月4日，公司成立浙江国贸云商企业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贸云商”），注

册资本2亿元,公司拟通过国贸云商整合已有的“畅购天下”、“融易通”和“中非经贸港”三家子公司,以“服务国内外两个市场+融合线上线下两个渠道+改善集团内外两个环境”为主要出发点,通过“系统平台规划与建设+资本要素投入与运作+机制模式创新与突破”,最终将国贸电子商务打造成“各类跨境电商资源集聚+各类跨境电商主体协作+各类跨境电商业务协同”的新型跨境电子商务生态体系。

进口业务

经营模式方面,公司进口业务采用自营或代理模式经营,其中代理比例约 60%,自营比例约 40%。

供应商方面,目前公司进口业务国外供应商超过 2500 余家,均为国外规模较大,与公司合作历史较长的长期客户,因公司经营品类较多,供应商较为分散,单一供应商占比较小。目前公司进口产品 95%以上为以销定产的产品,在承接进口订单后由国外供应商安排生产和供应,收购合同定价基本参照产品的市场价格定价。大宗进口物资因市场行情的波动会有计划适当的储备库存,进口定价随行就市,收购数量、单价区间等决策经总经理办公会讨论决定。运输方面,按进口订单要求生产的产品一般由外方负责运输,且公司进口以代理为主,不承担运输风险。

公司进口商品销售客户主要为国内大型贸易商。2015 年前五大客户销售金额占公司进口总额比例为 19.32%。公司每年会对销售客户的销售额、信用记录以及市场发展状况等资信状况进行审查,确定每个客户的信用等级及允许的销售、放账额度,形成文件后下发各单位、各部门严格执行,执行情况按月通报。

定价方面,自营业务中,进口合同定价基本参照成本加成 5%以上毛利计算,具体比例因市场情况和营销策略而不同,低于 5%毛利的需由总经理审批。合同按其金额分级审批,由于公司进口商品种类多,涵盖范围广,从食品、化工原料到机电设备,合同金额审批权限的划

分分布在 5 万美元-50 万美元不等。代理进口业务无商品定价权。

货款结算方面,自营业务中,根据进口合同时规定的付款条款向供货商付款,支付货款的审批权限与合同审批权限一致。目前公司较为广泛使用信用证付款方式;根据客户资信及所在地区有选择的使用 T/T 支付方式;特殊情况可综合运用各种支付方式,降低收汇风险。根据不同的交易方式、交易对手及谈判条件的不同,一般账期在一至六个月左右不等。国内销售货款按合同规定预收不超过 20%的预收款,其余货款待产品检验合格交货后结清。代理进口业务待商品交割后结算代理费用,公司不垫付货款。

进口商品分类来看,公司进口商品主要涉及食品饮料、木浆废纸板纸、光学医疗仪器钟、机电音像设备等。2013~2015 年,主要商品种类变动不大,三年分别为 10.05 亿美元、11.22 亿美元和 10.78 亿美元,各商品进口额随市场行情变化有所波动,其中食品饮料酒醋烟、木浆废纸板纸、矿产品及活动物及产品进口额均呈现不同程度下降;机电音像设备、零部件及贱金属及其制品等波动中有所增长。2016 年前三季度,公司严格控制废铜、矿产品等风险较大的大宗商品进口代理业务,矿产品、贱金属及其制品进口额分别同比大幅下降 21.25%和 82.84%,带动 2016 年 1~9 月主要商品进口额同比大幅下降 47.71%,实现进口贸易收入 29.66 亿元,为 2015 年全年的 49.27%。

从进口地区看,欧盟地区、美国和澳大利亚为是主要进口区域,占2015年总进口额的比重分别为25.59%、23.21%和11.37%。2015年欧盟、美国和日本均呈现增长态势,同比分别增长1.05%、16.54%和49.05%,澳大利亚进口额同比大幅下降34.08%。2016年1~9月,公司主要商品进口额大幅下降,其中对欧盟、美国、澳大利亚的进口额下降幅度均在50%以上,主要进口地区比重有所变动,其中欧盟地区进口额比重为25.79%,较2015年全年变动不大,美

国和澳大利亚进口额比重进一步下降至15.66% 额的10.35%。
和8.11%，德国进口比重则有所上升，占进口总

表 7 2013~2016 年 9 月公司主要进口商品情况（单位：万美元，%）

商品种类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16 年 1~9 月	16 年 1~9 月同比增 长
食品饮料酒醋烟等	8410.30	10883.14	4269.11	1172.33	29.90
木浆废纸板纸等	8691.89	7162.73	6530.79	5323.60	10.68
光学医疗仪器钟	6159.65	6461.34	6288.44	3645.65	-8.98
机电音像设备及零部件	17040.26	8572.41	27753.25	8270.23	-31.94
矿产品	10247.82	23028.82	8996.25	2744.64	-21.25
活动物及产品	12002.18	9375.74	8647.33	7370.41	11.28
贱金属及其制品	22381.58	31133.75	23463.50	2841.10	-82.84
其他	15547.99	15622.07	21809.72	6968.68	-30.36
总计	100481.67	112240.00	107758.39	38336.64	-47.7

资料来源：公司提供

（2）内贸业务

公司内贸业务产品主要由下属子公司经营，贸易品种繁多，主要涉及进口食品、消费品、机电产品以及大宗商品等。近年来，公司不断调整业务结构，开拓内销市场，但由于国内贸易需求不振，风险事件频发，2015年公司主动调整业务结构，收缩风险较大且盈利能力较低的大宗商品贸易，致使近三年内贸业务收入波动较大，三年分别为142.37亿元、153.93亿元和94.13亿元，内贸业务占总收入比重由2013年的27.80%下降至2015年的19.39%。

公司内贸业务主要采用自营方式经营，按照以销定产的原则，按在手订单采购商品。定价方面，自营业务中销售定价模式因商品而定，钢材、化工产品因市场波动频繁，一般随行就市时兼顾采购成本，具体定价与合同金额、帐期及客户资信情况而定。

自营内贸货款结算方面，国内采购方面，商品收购货款按合同规定一般最高预付不超过20.00%的预付款，其余货款待产品检验合格交货后结清，支付货款的审批权限同合同审批权限；国外采购方面，主要通过信用证方式与供应商进行结算。销售货款的结算方面，以带款

提货为主，以赊账方式进行销售的，收款期限在60天以内，由所在业务部门经理审批定价；收款期限在60天以上的，由分管总经理审批定价。2015年公司内贸前五大销售客户占内贸业务总额的26.71%，集中度一般。

从内贸商品种类来看，2015年以前，公司内贸业务集中在大宗商品领域，2013~2015年，钢材贸易收入分别为44.56亿元、43.31亿元和23.88亿元（若包含东方股份公司钢材等大宗材料，则分别为92.04亿元、88.82亿元和41.20亿元），经营主体主要包含省粮油公司、省五矿公司和技术公司，2014年上述三家钢材内贸合计实现收入同比小幅下降2.80%（若包含东方股份公司的钢材等大宗材料，则收入同比下降3.50%）；2015年以来，由于钢贸危机频发，公司主动调整业务结构，大幅收缩钢材贸易，2015年省粮油公司、省五矿公司和技术公司合计实现钢材内贸收入同比大幅下降44.87%（若包含东方股份公司的钢材等大宗材料同比大幅下降53.62%）；2016年1~9月，省粮油公司及东方股份公司的钢材及大宗材料贸易不再经营，省五矿公司及技术公司合计实现钢材内贸收入仅0.27亿元。除钢材贸易业务外，公司还经营化工产品、铬矿、镍矿等大宗商品业务，2015年

以来均呈下滑态势，公司未来将逐渐停止经营大宗商品贸易业务。除大宗商品外，公司还经营绍兴酒、纸浆、进口食物、红酒等产品，其中绍兴酒经营主体为省粮油公司，近三年绍兴酒实现内贸收入有所波动，三年分别为4.68亿元、3.75亿元和3.87亿元；2016年1~9月实现内贸收入3.17亿元。此外，公司依托自身进口优

势及渠道，通过对贸易行情研判，开展进口消费品、纸浆、纺织品服饰等商品的内贸业务，种类繁多。总体看，近年来随着大宗商品贸易业务的大幅收缩，公司内贸商品收入下滑明显，公司积极开展进口商品内贸业务及公司部分品牌产品内贸，内贸业务风险得到进一步控制，毛利率逐步提升。

表8 2013~2016年9月公司主要内贸商品实现收入情况（单位：万元）

企业名称	商品名称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1~9 月
省粮油公司	钢材	126746.68	161618.00	63480.57	--
	绍兴酒	46798.76	37526.93	38734.79	31741.18
省五矿公司	钢材	25901.96	8463.27	748.00	148.56
	化工产品	10406.72	3913.07	--	--
	铬矿	3761.38	127.00	--	242.10
	其他	11036.9	3682.26	484.37	1.44
省纺织集团公司	纸浆	11144.28	12287.7	18460.88	4846.56
	不锈钢废碎料等	83192.55	67936.94	--	--
	品牌服饰	6011.7	4678.77	2621.37	758.21
	全棉、T/C 布等	4396.91	7854.40	2035.31	6490.25
	燃料油	13420.74	7955.19	--	--
	铝锭、汽车配件等	--	--	76665.21	25386.26
	棉花、棉纱	--	--	2407.25	--
东方股份公司	货运代理及其他	2195.95	2706.9	2408.26	4691.49
	代理进口设备	24909.16	14368.07	6463.24	--
	钢材等大宗材料	474812.8	455088.29	173190.91	--
	融资租赁	7042.45	9096.06	8470.33	4279.23
	铜等大宗商品	--	--	--	28667.12
	代理进口牛皮卡纸等	--	--	--	12383.64
技术公司	钢材	292960.78	263053.92	174571.83	2523.77
	镍矿	1470.55	2162.67	--	--
	化纤织物	5976.13	5323.92	5061.88	1935.90
	化工原料	54260.51	2199.21	421.24	188.27
主要商品内贸收入合计		1206446.91	1070042.57	576225.44	124283.98

资料来源：公司提供

3. 金融板块

目前公司旗下各级金融、类金融企业达 22 家，其中控股 11 家，参股 11 家。截至 2015 年底，公司控股的金融类企业注册资本金达 40.58 亿元；管理资产规模达 374.76 亿元，同比下降 4.15%；2015 年实现营业收入 30.20 亿元，同比下降 40.08%；实现利润总额 4.83 亿元，同比下降 54.97%。2016 年 1~9 月，金融板块实现

营业收入 21.06 亿元，同比下降 24%；实现利润总额 4.82 亿元，同比下降 0.67%。

资产管理

公司于 2013 年 8 月 6 日成立浙商资产，截至 2016 年 9 月底，注册资本为 27.18 亿元，公司持股 70%。浙商资产成立后，公司将直属二级子公司金信资产管理公司（以下简称“金信资产”）划为浙商资产下属子公司，归浙商资产

直接管理。2016 年 2 月，根据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浙国资产权[2016]10 号《关于同意无偿划转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0%股权的批复》，浙商资产公司 30%的股权划转给国贸集团，股权划转基准日为 2015 年 9 月 30 日，股权划转后，公司持有浙商资产公司 100%的股权。

浙商资产是浙江省政府立足于当前浙江省金融形势比较严峻，为稳定省内金融环境，短期内降低不良资产率，改善浙江省信用环境，促进浙江省经济发展而成立的国有全资企业。浙商资产主要负责浙江省内金融企业不良资产的批量转让业务（凭浙江省人民政府文件经营），除此之外，浙商资产也肩负着一定的社会责任，对于一些有发展前景的陷入周期性困难的企业适时参与重组并购，盘活浙江省内的民营企业。浙商资产下设杭州、宁波、金华、温州四个业务总部，拥有六家下属专业公司。

从业务定位看，为保障浙江省不良金融资产的处置规模、速度和质量，浙商资产起步阶段业务以通道业务为主，由金融机构为浙商资产提供授信来收购金融自购不良资产，通常浙商资产与金融机构同时签订回购协议，约定若一段时间没有处置，金融机构会对不良资产进行回购，公司从中收取一定通道费。除通道业务外，近年来，公司逐步开展市场化不良资产收购及处置业务，资金来源通常为发行私募债券、自有资金及银行借款。2015 年，浙商资产通道业务及商业化业务占比分别为 68.77%和 31.23%。2015 年，浙商资产合计收购不良资产本金金额 431.66 亿元，交易金额 228.30 亿元，公司将收购不良资产计入其他流动资产；2015 年，浙商资产不良资产处置回收金额 186 亿元。2016 年 1~9 月，浙商资产加大商业化不良资产处置业务规模，通道业务及商业化业务占比分别为 33.08%和 66.92%；2016 年 1~9 月，浙商资产合计收购不良资产本金金额 190.07 亿元，为 2015 年的 44.03%，主要是由于监管机构出台文件，全面叫停了银行不良出表，导致

通道业务大幅减少；2016 年 1~9 月，浙商资产收购不良资产交易金额 61.98 亿元，不良资产处置回收金额 67.11 亿元。

从处置方式来看，浙商资产除采用诉讼追偿、债务更新、破产清偿等常规方式外，还将重点采用企业重组、兼并收购、财务顾问、资产证券化等差异化的处置方式。

截至 2015 年底，浙商资产总资产 195.54 亿元，净资产 46.14 亿元；2015 年实现营业收入 20.59 亿元，净利润 2.75 亿元。截至 2016 年 9 月底，浙商资产总资产 193.49 亿元，净资产 51.19 亿元；2016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8.94 亿元，净利润 3.14 亿元。2015 年浙商资产本级资产包业务实现收入 12.64 亿元，同比大幅增长 341.62%，利润总额 2.36 亿元，同比增长 82.95%；金信资产实现收入由 2014 年的 26.23 亿元大幅下降至 2015 年的 8.04 亿元，主要是由于 2014 年包括处置金华通和置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收入 7.50 亿元，2015 年无此收入，同时金信资产供应链金融业务严控风险，大幅压缩所致。

信托

信托业务方面，目前公司控股浙江金汇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金信托”）56%的股权，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和传化集团有限公司分别持有 35%和 9%的股权。浙金信托注册资本为 5 亿元，目前浙金信托积极开展与地方政府的深度合作，加强与金融同业的多元化业务联动，并积极开拓私募股权投资等各类信托业务领域。2015 年浙金信托成功发起信托项目 32 个，年末管理信托资金超过 214 亿元，实现营业收入 2.36 亿元，同比下降 19.18%，利润总额 0.86 亿元，同比下降 18.10%。2016 年 1~9 月浙金信托实现收入 1.05 亿元，净利润 0.37 亿元。

期货

期货业务方面，公司持股浙江大地期货经纪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地期货”）87%的股权，截至 2015 年底，大地期货注册资本 2.40

亿元，共有 1 家分公司和 11 个营业部，其中省外营业部 5 个；期货客户保证金 18.30 亿元，同比增长 8.04%。2015 年大地期货实现营业收入 5.32 亿元，同比大幅增加 212.94%，利润总额 0.39 亿元，同比下降 13.33%，主要是由于大地期货子公司浙江济海贸易发展有限公司计提坏账准备 1368.25 万元所致。□2016 年 1~9 月，大地期货实现营业收入 5.35 亿元，净利润 0.28 亿元。2015 年公司期现结合业务实现合并营业收入 4.13 亿元，投资年化收益率约 9.50%。

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业务方面，主要由控股子公司浙江国金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租赁”）负责经营，截至 2015 年底，国金租赁注册资本 2696.32 万美元。截至 2015 年底，融资租赁公司签订租赁合同 4.69 亿元，实现租赁收益 8470.33 万元，实现利润总额 2334.57 万元。2016 年 1~9 月，国金租赁签订租赁合同 1.81 亿元，实现租赁收益 4279.23 万元，实现利润总额 1480.91 万元，截至 2016 年 9 月底，公司融资租赁业务涉及诉讼金额约为 0.5 亿元。

4. 房地产板块

目前，公司房地产板块业务收入规模总体不大，2011 年因部分项目完工交付，房地产板块集中结转收入，板块收入达到 34.53 亿元，在总收入中的占比 8.17%，随着暂时性完工结转因素的消除，2013~2015 年分别实现收入 5.31 亿元、4.69 亿元和 9.49 亿元。

目前公司在建房地产项目主要是浙江国贸东方房地产有限公司下属的湖州国贸东方房地产有限公司在湖州开发的仁皇山项目。仁皇山项目拥有三块土地，分别为 2010 年 12 月取得的湖州 09-2 土地，面积 11.19 万平方米，成本价格为 8.62 亿元；2011 年 6 月获得的湖州 09-3 土地，面积 5.01 万平方米，成本价格为 3.40 亿元；2012 年 5 月获得的湖州 09-1 土地，面积 5.00 万平方米，成本价格 2.43 亿元。仁皇山项目是湖州市目前最大的住宅项目，计划总投资 43 亿元，投资规

模较大。截至 2016 年 9 月底，仁皇山项目已累计投入 26.45 亿元，全为自有资金，其中 09-3 地块于 2013 年 11 月预售，已于 2015 年 5 月交付，累计销售去化率为 79%；09-1 地块已于 2015 年 10 月份正式动工，截至 2016 年 9 月底，G2#、G3#楼完成工程，排屋区全部结顶，已于 2016 年 10 月开始预售。09-2 地块尚未动工。近三年，公司在售房地产项目主要为仁皇山项目以及以前年度房地产项目零星尾盘。

表 9 2013~2016 年 9 月公司房地产业务情况

项目	2013	2014	2015 年	2016 年 1~9 月
投资额（亿元）	2.92	2.53	2.58	0.80
新开工面积（万平方米）	9.70	0.00	14.94	0.00
竣工面积（万平方米）	0.00	0.00	11.87	0.00
签约销售面积（万平方米）	4.04	3.28	4.60	1.45
销售金额（亿元）	5.51	4.60	4.83	1.62
毛利率（%）	45.01	43.50	26.36	23.00

资料来源：公司提供

近三年，公司新开工项目波动较大，分别为 9.70 万平方米、0 万平方米和 14.94 万平方米，其中 2013 年主要是仁皇山 09-3 地块开工所致，2015 年主要是仁皇山 09-1 地块开工所致；2013~2015 年，公司房地产投资额分别为 2.92 亿元、2.53 亿元和 2.58 亿元，其中 2013 年和 2014 年主要是对仁皇山 09-3 地块的投资，2015 年投资额 2.58 亿元，主要是对仁皇山 09-1 地块的投资。2015 年公司竣工面积 11.87 万平方米主要是湖州 09-3 地块交付所致。2013~2015 年，公司销售金额较为稳定，分别为 5.51 亿元、4.60 亿元和 4.83 亿元，主要是仁皇山 09-3 地块项目的销售款；同期公司房地产板块确认收入有所波动，分别为 5.31 亿元、4.69 亿元和 9.49 亿元，其中 2015 年公司实现房地产收入同比增长 102.35%，主要是湖州国贸仁皇项目 3 号地块项目进行交付以及公司加大对朗郡项目尾盘的销售所致。2016 年前三季度，房地产项目销售金额为 1.62 亿元，实现收入 4.10 亿元，主要来自仁皇山 09-3

项目的销售。截至2016年9月底，公司房地产项目可供出售项目全部为仁皇山项目，可供出售货值为37.89亿元（其中2号地块预计可供出售货值24.67亿元）。

截至2016年9月底，公司土地储备仅为仁皇山09-2地块，土地面积11.19万平方米，公司拟将该地块整体转让，公司未来不再新增土地储备，且不再开发新房地产项目。

5. 医药板块

近年来，公司积极布局医药健康产业板块，2013年，公司收购浙江奥托康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托康制”）50.14%股权，支付对价0.8亿元；2015年4月29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汇源投资取得浙江中医药大学中药饮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中医药”）60%的股权，支付对价1.35亿元。2015年10月22日，国资委将中化蓝天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化蓝天”）48.98%的股权无偿划转给公司。2017年1月17日，公司收购浙江海正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正化工”）57.882%股权，支付对价9954.14万元。未来，公司拟将英特集团纳入合并范围，若进展顺利，公司医药板块收入有望提升。

截至2016年9月底，浙江中医药资产总额31159.57万元、所有者权益18299.94万元，2016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19567.75万元、利润总额993.42万元，主要进行中药饮片生产。截至2016年9月底，海正化工资产总额67392.98万元、所有者权益11765.09万元，2016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25309.50万元、利润总额-2463.59万元、主要生产化工原药及制剂。截至2016年9月底，奥托康制（持股比例：50.14%）资产总额18225.28万元、所有者权益5185.06万元；2016

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2685.67万元，利润总额-277.71万元，主要生产西药。

6. 经营效率

2013~2015年，公司销售债权周转次数波动中有所下降，近三年平均值为9.95次，2015年为8.56次；公司存货周转次数波动中有所上升，近三年平均值为7.47次，2015年为7.36次；公司总资产周转次数不断下降，三年均值为1.15次、2015年为0.92次。总体看，公司整体经营效率正常。

7. 未来规划

“十三五”期间，公司将集中优势资源打造各板块在细分领域形成核心竞争力，形成自身明确定位：商贸板块成为具有产业话语权的现代商贸综合服务商；金融板块成为集聚和整合省属国有金融资源的浙江省属国有金控平台；医药健康成为以深度分销为特色高端价值链布局的医药健康领域龙头企业。同时三大板块互融互通，形成合力，互相提升，创造需求，引导消费，努力向社会提供一流的产品和服务，打造竞争力强、服务质量高、品牌声誉好、附加值高的现代服务业，发展为“产业与金融有机结合的国内一流控股集团”。

公司现阶段及未来投资项目主要包括钱江新城总部办公大楼（部分已转固）、湖州仁皇山项目、海正化工南通工程和粮油诸暨塔牌物流中心项目，项目总投资71.76亿元，截至2016年9月底，已投资42.00亿元，未来尚需投资29.76亿元，主要为对湖州仁皇山项目的投资，未来尚需16.55亿元，公司仍存在一定投资压力，若湖州09-2地块最终整体转让处置，投资压力将有所缓解。

表 10 截至 2016 年 9 月底，公司在建及未来拟建项目投资情况(单位：亿元)

项目名称	预算投资额	自筹资金	截至 2016 年 9 月底已投入金额	2017 年计划投资
钱江新城总部办公大楼	18.43	18.43	11.40	2.53

湖州仁皇山项目	43.00	30.10	26.45	1.6
海正化工南通工程	5.00	1.70	2.49	0.85
粮油诸暨塔牌物流中心项目	5.33	5.33	1.66	0.80
合计	71.76	55.56	42.00	5.78

资料来源：公司提供

综合来看，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形成了商贸流通、金融服务和医药健康业务三大板块协同发展的多元化经营格局。近年来，受宏观经济下行、国内贸易行业需求不振以及公司内部控制执行不力等因素影响，公司部分业务出现流动性危机，公司主动调整业务结构，内贸收入规模大幅收缩；同时，外部环境持续低迷，国内成本上升，公司进出口额出现下滑。公司积极布局金融服务业务及医药健康业务，拟将部分金融资产置入上市公司并进一步整合医药健康板块，整体抗风险能力有望进一步增强。

九、 财务分析

1. 财务质量及财务概况

公司提供了 2013~2015 年合并财务报告，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⁴对该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结论⁵。公司提供的 2016 年三季度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合并范围变动方面：截至 2013 年底，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202 家；2014 年公司新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 24 家，注销子公司 15 家，转让子公司 3 家，分别为富联达商品流通公司、杭州展望科技有限公司以及金华通和置业有限

公司。2015 年公司新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 24 家，其中新设成立 23 家，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家，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4 家。2015 年，公司由于重大前期差错更正影响期初资产总额 204.29 万元，期初负债总额-6180.91 万元，期初所有者权益 6385.20 万元，其中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4969.60 万元，影响 2014 年营业收入 7.40 亿元，营业成本 7.14 亿元²。以下分析以经过更正之后财务数据为准，整体看，公司合并范围变动对财务数据影响较小，具备一定可比性。2016 年前三季度合并范围较 2015 年无变化。

截至 2015 年底，公司（合并）资产总额 571.22 亿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181.32 亿元（其中少数股东权益 71.79 亿元）；2015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85.47 亿元，利润总额 13.29 亿元。

截至 2016 年 9 月底，公司（合并）资产总额 535.23 亿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189.47 亿元（含少数股东权益 60.73 亿元）；2016 年 1~9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50.19 亿元，利润总额 13.54 亿元。

2. 资产质量

2013~2015 年，公司资产总额不断增长，年均复合增长率 22.18%。截至 2015 年底，公司资产总额为 571.22 亿元，同比增长 19.04%，其中流动资产和非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 69.56% 和 30.44%，公司资产结构以流动资产为主。

流动资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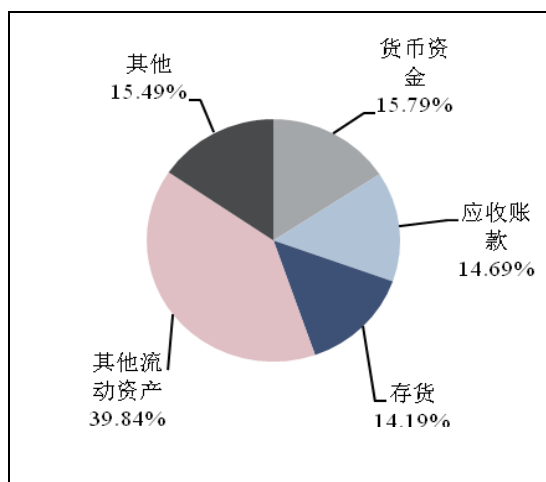
2013~2015 年，公司流动资产快速增长，年复合增长 21.59%。截至 2015 年底，公司流动资产为 397.35 亿元，同比增长 17.05%，主要由货币资金（占 15.79%）、应收账款（占 14.69%）、存货（占 14.19%）和其他流动资产（占 39.84%）

⁴ 2016 年 5 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决定对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辽宁元正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正式启动立案调查的行政执法程序。

² 主要包括：浙商资产全资子公司金信资产及绍兴市协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绍兴协通公司”）对代理性质的供应链业务收入由总额法改为净额法确认，共计调减 2014 年度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5.17 亿元，其中金信资产公司调减 641.53 万元，绍兴协通公司调减 5.11 亿元。东方股份公司及其部分控股子公司 2014 年度多计索日股份销售收入 1.82 亿元，多计浩阳公司采购成本 1.77 亿元。

构成。

图 3 截至 2015 年底公司流动资产构成



资料来源：公司审计报告

2013~2015 年，公司货币资金波动中有所增长，年复合增长率为 13.86%。截至 2015 年底，公司货币资金为 62.73 亿元，同比大幅增长 32.95%，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存款（占 80.48%），截至 2015 年底，公司使用受限货币资金为 4.22 亿元，占比 6.72%，受限规模不大。

2013~2015 年，公司应收账款不断增长，年均复合增长 18.33%。截至 2015 年底，公司应收账款 58.38 亿元，同比增长 20.56%，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中，账龄在 1 年以内款项占比 84.22%，1~2 年的款项占比 8.26%，其余账龄在 2 年以上，账龄较短，公司累计计提坏账比例 16.59%，前五名欠款客户合计占应收账款余额的 14.38%，集中度一般。

公司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的大宗商品采购款。2013~2015 年，随着公司内贸规模进一步收缩，公司预付款项快速下降，年均复合下降 21.31%。截至 2015 年底，公司预付款项 18.88 亿元，同比下降 27.60%，账龄在 1 年以内的款项占比 65.44%、1~2 年的款项占比 11.89%、2~3 年的款项占比 9.43%，3 年以上的款项占比 13.24%，账龄偏长，公司累计计提坏账 5.96 亿元，计提比例 23.98%。

2013~2015 年，公司其他应收款波动下降，

分别为 37.22 亿元、25.38 亿元和 26.14 亿元。

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出口退税以及与公司未决诉讼相关的与上下游企业的应收款项。2014 年底其他应收款同比下降主要是由于部分款项回款同时计提比例增加所致。截至 2015 年底，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为 33.74 亿元，累计计提坏账 7.60 亿元，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比例 22.53%，账面价值为 26.14 亿元。从账龄来看，账龄在 1 年以内的占 63.69%，1-2 年的占比 20.68%，其余账龄为 2 年以上。前五名欠款客户合计占其他应收账款余额款的 46.99%，集中度较高。

表 11 截至 2015 年底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前五名
(单位：亿元)

债务人单位	年末余额	款项性质
浙江省国家税务局	7.44	出口退税
索日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91	应收暂付款
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51	资金拆借
浙越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80	购不良资产包款项
浙江金指科技有限公司	1.20	资金拆借
合计	15.86	

资料来源：公司审计报告

2013~2015 年，受贸易业务规模收缩及房地产业务不断去化的影响，公司存货不断下降，年均复合变动-10.50%。截至 2015 年底，公司存货账面价值 56.38 亿元，同比下降 9.56%，主要由库存商品（占 39.74%）、开发成本（占 27.44%）和开发产品（占 15.40%）构成，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0.82 亿元，主要为对库存商品和开发产品计提的跌价准备，整体计提比例 1.43%。

2013~2015 年，公司其他流动资产快速增长，三年分别为 30.87 亿元、115.96 亿元和 158.31 亿元。2014 年，公司其他流动资产大幅增长 275.99%，主要包括浙商资产收购的债权资产包 101.81 亿元和应收货币保证金 8.54 亿元。2015 年，公司其他流动资产同比增长 36.53%，主要包括浙商资产收购的债权资产包 137.11 亿元和应收货币保证金 7.97 亿元。

非流动资产

2013~2015 年，公司非流动资产快速增长，年均复合增长 23.55%。截至 2015 年底，公司非流动资产为 173.86 亿元，同比增长 23.86%，主要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占 31.43%）、长期股权投资（占 26.82%）、固定资产（占 14.34%）和无形资产（占 7.40%）构成。

2013~2015 年，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不断增长，年复合增长 21.41%。截至 2015 年底，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4.65 亿元，同比增长 17.95%，增长主要是东方股份对永安期货增资 1 亿元；对天堂硅谷增资 0.65 亿元以及硅谷天堂（新三板上市）期末公允价值变动增加 6.75 亿元所致。截至 2015 年底，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为 41.16 亿元（主要包含对永安期货的投资 4.68 亿元、英特集团的投资 13.70 亿元、华安证券的投资 0.81 亿元等），按成本法计量的权益工具为 13.05 亿元。

2013~2015 年，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波动中有所增长，截至 2015 年底，公司长期股权投资 46.62 亿元，同比大幅增长 72.30%，主要是由于公司新增对中化蓝天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化蓝天”）投资（投资成本 16.10 亿元）以及对浙江浙越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投资（投资成本 4 亿元），截至 2015 年底，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主要包含对中化蓝天投资 17.06 亿元（持股比例 48.98%），对金华通和置业有限公司投资 7.53 亿元（持股比例 46%）；对浙江浙越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投资 4.08 亿元（持股比例 40%）对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 6.58 亿元（持股比例 8.88%）等。

2013~2015 年，公司固定资产快速增长，三年分别为 12.69 亿元、23.44 亿元和 24.93 亿元。2014 年，固定资产增长主要由于本期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致。截至 2015 年底，公司固定资产同比增长 6.35%，主要由房屋及建筑物和通用设备构成，占比分别为 59.16%和 35.06%。

2013~2015 年，公司无形资产有所增长，截至 2015 年底，公司无形资产为 12.86 亿元，同比增长 9.16%，主要由土地使用权 12.36 亿元构成。2013~2015 年，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快速增长，三年分别为 1.78 亿元、4.25 亿元和 9.97 亿元。2015 年，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大幅增加，主要是公司新增 7.72 亿元的信托产品所致。

截至 2016 年 9 月底，公司资产总额 535.23 亿元，较 2015 年底下降 6.30%；其中，流动资产比重为 67.52%，较 2015 年底下降 2.05 个百分点，公司资产构成仍以流动资产为主。截至 2016 年 9 月底，公司货币资金为 47.47 亿元（其中受限规模 0.37 亿元），较 2015 年底下降 32.95%；公司存货为 43.90 亿元，同比下降 22.14%，主要是房产销售进一步去化，同时公司加强存货管理，减少资金占用所致。公司非流动资产保持稳定。

总体看，公司近年资产规模快速增长，以流动资产为主，流动资产中浙商资产收购的债权资产包占比较大，且存货中存在一定规模房地产开发项目，一定程度占用资金。2015 年以来，公司其他应收款及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加大，公司整体资产质量一般，资产流动性一般。

3.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

2013~2015 年，公司所有者权益不断增长，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4.44%，主要来自其他综合收益及资本公积的增长。截至 2015 年底，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81.32 亿元，同比增长 23.34%，主要来自于资本公积的增长。截至 2015 年底，公司资本公积为 32.16 亿元，同比增长 120.59%，主要是根据浙江省国资委（浙国资产权[2015]47 号）文件，将中化蓝天集团有限公司 49%股权无偿划转至公司，资本公积相应增加 16.10 亿元所致；公司其他综合收益为 14.19 亿元，同比增加 3.80 亿元，主要是由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所致。截至

2015 年底,公司所有者权益主要由实收资本(占 5.40%)、资本公积(占 17.74%)、其他综合收益(占 7.82%)、盈余公积(占 3.21%)、未分配利润(占 26.17%)和少数股东权益(占 39.60%)构成。

截至 2016 年 9 月底,公司所有者权益基本保持稳定,为 189.47 亿元,较 2015 年底增长 4.49%,增长来自资本公积增加。截至 2016 年 9 月底,公司资本公积 59.20 亿元,较 2015 年底增长 84.08%,主要为国资委将 30%浙商资本股权无偿划转至国贸集团。从结构来看,实收资本占 5.17%、资本公积占 31.25%、盈余公积占 3.07%、未分配利润占 28.44%、少数股东权益占 32.07%。

综上所述,近年来公司所有者中少数股东权益占比较高,所有者权益稳定性一般。

负债

2013~2015 年,公司负债总额快速增长,年复合增长 26.35%。截至 2015 年底,公司负债总额为 389.90 亿元,同比增长 17.14%,主要来自于非流动负债的增加,公司流动负债占比为 65.29%,非流动负债占比 34.71%,流动负债比重进一步下降,负债结构仍以流动负债为主。

2013~2015 年,公司流动负债有所增长,年复合增长 9.11%。截至 2015 年底,公司流动负债为 254.56 亿元,同比增长 5.51%,主要由短期借款(占 34.92%)、应付账款(占 21.42%)、预收款项(占 9.57%)、其他应付款(占 7.01%)及其他流动负债(占 7.09%)构成。

2013~2015 年,公司短期借款波动中有所下降,年复合变动-3.19%。截至 2015 年底,公司短期借款为 88.88 亿元,同比下降 12.63%,主要系公司当期归还部分贷款所致,公司短期借款主要包括信用借款(34.18 亿元)、保证借款(20.52 亿元)和短期融资券(18.50 亿元)。

2013~2015 年,公司应付账款不断增长,年均复合增长 17.51%。截至 2015 年底,公司

应付账款 54.52 亿元,同比增长 31.25%,主要系由于下属中药饮片厂 2015 年纳入集团合并口径,同时融易通业务起步,采购款等应付款增加较大所致。

2013~2015 年,公司预收款项波动中有所下降,年均降幅 7.59%。截至 2015 年底,预收款项 24.36 亿元,同比下降 16.23%,主要是由于房地产项目交付结转收入所致。

2013~2015 年,公司其他应付款快速增长,年均复合增长 33.60%。截至 2015 年底,公司其他应付款 17.84 亿元,同比变动不大,主要系期货、证券的质押金或保证金、应付暂收款和拆借款。

2013~2015 年,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快速增长,三年分别为 0.40 亿元、1.93 亿元和 20.05 亿元。2015 年,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同比大幅增长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转入所致。

2013~2015 年,公司其他流动负债不断增长,年复合增长 14.83%。截至 2015 年底,其他流动负债 18.06 亿元,同比增长 2.44%,主要系应付货币保证金(占比 96.51%)。

2013~2015 年,公司非流动负债快速增长,年复合增长 111.07%。截至 2015 年底,公司非流动负债为 135.34 亿元,同比增长 47.78%,主要是由于长期借款及应付债券大幅增加所致。从 2015 年底非流动负债的构成来看,主要由长期借款(占 68.83%)和应付债券(15.05%)等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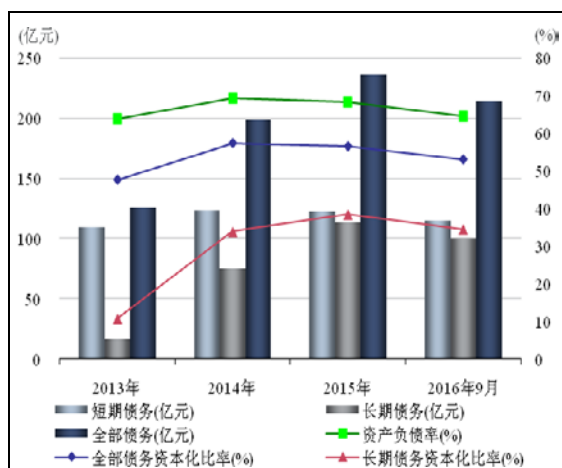
2013~2015 年,公司长期借款快速增长,年复合增长 140.84%。截至 2015 年底,长期借款为 93.15 亿元,同比增长 24.46%,主要包括银行借款以及存续期内债券“14 浙国贸 MTN001”。

2013~2015 年,公司应付债券波动增长,三年分别为 0.50 亿元、0.45 亿元和 20.37 亿元。2015 年应付债券的大幅增长主要由于浙商资产发行的两期私募债“GC001 一期”(3 年期、12 亿元)及“GC002 二期”(3 年期,8

亿元)。

截至 2016 年 9 月底,公司负债总额 345.76 亿元,较 2015 年底下降 11.32%;其中,流动负债占比继续下滑至 64.34%,公司负债结构仍以流动负债为主。应付账款为 29.87 亿元,较 2015 年底下降 45.22%,主要是由于公司主动调整业务结构,高风险大宗贸易规模持续收缩,应付账款大幅减少。

图4 公司有息债务构成



资料来源:根据公司审计报告整理

有息负债方面,2013~2015年,公司全部债务快速增长,分别为126.13亿元、198.68亿元和236.73亿元。截至2015年底,公司短期、长期债务比重分别为52.05%、47.95%,短期债务占比进一步下降,整体看,公司债务规模持续增长,但债务结构有所优化。近三年,公司长期债务资本化比率呈上升态势,公司资产负债率及全部债务资本化比率呈波动上升态势,截至2015年底分别为38.50%、68.26%、56.63%,公司负债规模增速较快,有息债务负担较重。

截至2016年9月底,公司有息债务214.88亿元,较2015年底有所下降;短期债务占比变化不大,公司债务结构仍以短期债务为主。从债务指标来看,公司资产负债率较2015年底下降3.66个百分点至64.60%;全部债务资本化率和长期债务资本化比率分别为53.14%和34.55%,较2015年底分别下降3.49个百分点和3.95个百分点。

总体看,公司有息债务规模进一步增长,整体债务负担有所上升,债务结构有所优化。

4. 盈利能力

随着公司贸易规模的收缩,公司营业收入波动中有所下降,年均复合变动-2.64%。2015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85.47亿元,同比下降13.93%;同期,公司营业成本年均复合变动-4.67%,略低于营业收入的降速。2015年,公司营业成本437.06亿元,同比下降17.12%。公司营业利润率近三年呈上升态势,分别为5.59%、6.20%和9.39%。

2013~2015年,公司期间费用年均复合增长25.40%,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4.43%、5.24%和7.35%,期间费用控制能力有待提高。2015年,公司期间费用为35.70亿元,同比大幅增长20.86%,其中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及财务费用分别为11.09亿元、13.29亿元和11.32亿元,同比分别增长1.71%、1.31%和105.16%,其中财务费用增长明显,主要系随着浙商资产业务量迅速增加,公司资金需求增长,当期浙商资产长期借款增加20.3亿元,同时公司债券增加20亿元,债务负担加重所致。总体看,公司期间费用控制能力有所下降,对公司利润侵蚀较大。

2013~2015年,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快速增长,三年分别为0.52亿元、7.65亿元、13.89亿元,2015年资产减值大幅增加6.24亿元,主要是贸易和金融业务产生的坏账增加所致。2015年公司资产减值准备主要包括医保公司计提减值4.14亿元,东方股份计提减值3.03亿元,浙商资产计提减值3.33亿元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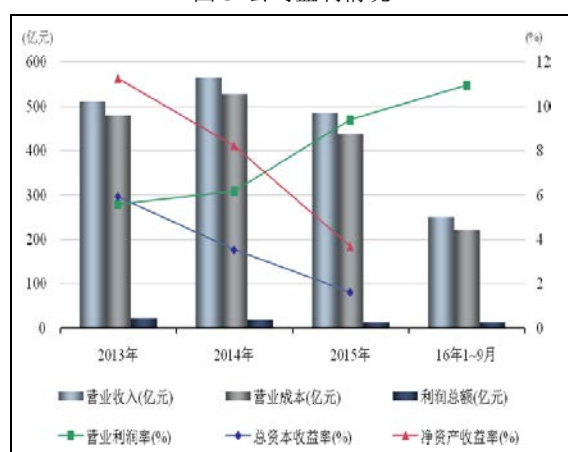
2013~2015年,公司投资收益波动中有所增长,三年分别为13.88亿元、20.31亿元、15.33亿元。2015年较2014年大幅下降,主要是由于2014年金信资产转让金华通和置业有限公司股权后确认投资收益6.56亿元,而2015年无该事项发生所致。2015年,公司投资收益主要包括处置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

司（以下简称“海康威视”）以及其他公司股票获得收益 11.36 亿元，公司当期以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0.64 亿元。2013~2015 年，公司营业外收入波动中有所增长，年均复合增长 0.64%。截至 2015 年底，公司营业外收入为 3.11 亿元，同比增长 19.14%，主要为政府补助。2015 年，公司投资收益与营业外收入合计占利润总额的 1.39 倍，整体看，公司利润对非经营性损益的依赖程度高。

2013~2015 年，公司利润总额快速下降，年均复合变动-22.02%。截至 2015 年底，公司实现利润总额 13.29 亿元，同比下降 29.63%。从盈利指标看，近三年公司总资本收益率不断下降，三年分别为 5.93%、3.53%、1.62%；净资产收益率大幅下降，三年分别为 11.26%、8.22%、3.67%，公司整体盈利能力较弱。

2016 年 1~9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50.19 亿元，同比下降 8.47%；利润总额 13.54 亿元，同比下降 1.86%。同期，公司实现投资收益 9.35 亿元，主要来自处置海康威视股票产生的投资收益 4.01 亿元以及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收益 2.17 亿元；营业外收入 1.02 亿元，主要系补贴收入。2016 年 1~9 月，公司营业利润率为 10.95%；期间费用比重进一步上升至 9.70%。

图 5 公司盈利情况



资料来源：根据公司审计报告整理

总体看，受宏观经济下行，贸易行业持续低迷的影响，公司收入规模出现下滑，计提坏账准备幅度加大，同时受浙商资产业务量增长

的影响，公司资金需求增加，财务费用快速提升，致使利润水平大幅下降，公司利润水平对投资收益及营业外收入等依赖程度高。

5. 现金流分析

从经营活动来看，2013~2015 年，公司经营现金流入及流出量均快速增长，三年复合增长率分别为 59.22% 和 57.57%，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增速高于现金流出速度。2015 年，公司经营现金流入为 3028.20 亿元，较 2014 年大幅增长，主要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 16.44%）和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占 81.93%），其中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为 497.93 亿元，同比下降 21.68%，主要是由于国内贸易规模大幅收缩所致；公司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大幅增加，由 2014 年的 833.98 亿元增加至 2015 年的 2481.01 亿元，主要是收到大地期货客户保证金以及不良资产处置所获取的现金。同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出为 3054.16 亿元，主要由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占 16.47%）和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占 82.42%）构成，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是大地期货客户保证金流出和不良资产收购支付的现金。2015 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仍然表现为净支出，但净支出较上年有所收窄，为 -25.96 亿元。

2013~2015 年，公司现金收入比分别为 106.21%、112.71% 和 102.57%，公司现金收入质量正常。

从投资活动来看，近年来公司加大了资源整合以及金融服务板块建设的力度。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及流出量均快速增长，三年复合增长率分别为 27.63% 和 31.23%，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增速低于现金流出速度。2015 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为 103.26 亿元，其中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7.97 亿元，同比大幅增长 101.57%，主要是公司收回对理财产品的投资所致，投资活动现金流出 99.09 亿元，其中投资支付现金 51.36 亿元，主要系公司当期对理财产品

的投资，公司收到与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规模较大，主要系证券账户入金与出金、理财产品买卖等款项，2015年分别为30.72亿元和42.72亿元。近三年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5.85亿元、14.81亿元和4.17亿元。

2013~2015年，公司筹资活动前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9.72亿元、-65.08亿元和-21.79亿元，公司存在对外融资需求。从筹资活动来看，2013~2015年，公司主要通过银行借款以及子公司吸收投资的方式进行筹资，2013~2015年，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规模均高于同期流出规模，2013~2015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3.00亿元、64.56亿元和36.81亿元。其中2015年公司实现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为334.56亿元，主要为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299.64亿元，公司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28.44亿元，主要系资管融资计划筹资的资金所致；公司实现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为297.75亿元，主要为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256.27亿元，公司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为24.47亿元，主要系资管融资计划到期支付所致。

2016年1~9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为948.54亿元。同期，公司现金收入比为111.93%，较2015年有所提升。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3.47亿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66亿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1.35亿元。

总体看，近年来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持续为负，且受期货业务保证金及不良资产处置业务影响波动较大，公司存在一定对外融资需求。

6. 偿债能力

从短期偿债能力指标看，2013~2015年，公司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不断上升，三年加权平均值分别为145.40%和119.99%，2015年底分别为156.10%、133.95%。截至2016年9月底，公司上述两项指标分别为162.45%和142.72%。考虑到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规模较

大且流动性较好，公司短期偿债能力尚可。近三年，公司现金类资产分别为57.36亿元、58.72亿元和70.30亿元，现金类资产短期偿债能力正常。

从长期偿债能力看，2013~2015年，公司EBITDA分别为28.76亿元、29.15亿元和29.06亿元；EBITDA利息倍数不断下降而全部债务/EBITDA倍数不断增加，EBITDA利息倍数三年分别为5.55倍、3.66倍和2.24倍；全部债务/EBITDA倍数三年分别为4.39倍、6.82倍和8.15倍。受债务规模增长、利润规模下降影响，公司长期偿债能力有所减弱。

截至2016年9月底，公司合并口径取得银行授信460亿元，其中未使用额度275亿元，间接融资渠道畅通。公司下属子公司东方股份有限公司为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00120），直接融资渠道通畅。

截至2016年9月底，公司对外担保金额9000万元，担保比率0.48%。主要为对符合条件的购买公司世贸广场金樽名邸二期的购房人发放最高额为9000万元的房产抵押贷款⁶。

截至2016年9月底，公司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事项较多，诉讼涉及金额约为11.55亿元，已计提减值约6.67亿元，总体看，2015年以来，公司加大对诉讼事项减值计提幅度，但仍存在部分款项无法回收的风险，公司或有负债风险仍较大。

7. 过往债务履约情况

根据公司提供的中国人民银行企业征信报

⁶2015年7月10日，台州市台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嵊州支行签订《商品房销售贷款合作协议书》，约定建行嵊州支行对符合条件的购买该公司世贸广场金樽名邸二期的购房人发放最高额为9000万元的房产抵押贷款。台州市台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在建行嵊州支行承诺贷款额度内，对每一购房人向建行嵊州支行的借款提供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担保，保证金额为借款人贷款本金、利息（包括罚息）及建行嵊州支行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有关费用；并随着借款人逐期还款而相应递减。保证期限从建行嵊州支行与借款人签订的借款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台州市台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购房人办妥所购住房的《房屋所有权证》《土地证》，并办妥房屋抵押登记，将《房屋他项权证》等房屋权属证明文件交建行嵊州支行保管之日止。如借款人未能按照合同约定按时偿还本息或相关费用，建行嵊州支行将从台州市台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在其开立的账户中直接划扣。

告（机构信用代码：G1023011101023670R），截至 2017 年 2 月 3 日，公司无已结清或未结清不良信贷，过往债务履约情况良好。

8. 抗风险能力

作为浙江省属外贸龙头企业，公司主要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是浙江省原有国有外贸体系的最重要组成单元，具有较长的国际贸易业务经营历史，经验丰富，品牌声誉较高。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逐步形成了以商贸流通、金融服务业和医药健康业务三大板块协同发展的多元化经营格局，总体看，公司整体抗风险能力强。

十、本期中期票据偿债能力分析

1. 本期中期票据对公司现有债务的影响

公司本期中期票据拟发行额度为 15 亿元，占公司 2016 年 9 月底全部债务的 6.98%，占长期债务的 15.00%，本期中期票据对公司现有债务有一定影响。

截至 2016 年 9 月底，公司资产负债率、全部债务资本化比率和长期债务资本化比率分别为 64.60%、53.14%和 34.55%。在不考虑其他因素影响的情况下，本期中期票据发行后上述三项指标将分别上升至 65.57%、54.82%和 37.78%。考虑到本期发行中期票据部分用于偿还银行借款，上述指标或低于模拟值。

2. 本期中期票据偿还能力分析

2013~2015 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量对本期中期票据保障倍数分别为 79.63 倍、100.05 倍和 201.88 倍；公司 EBITDA 分别为本期中期票据的 1.92 倍、1.94 倍和 1.94 倍；截至 2016 年 9 月底，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为 57.08 亿元，现金类资产 57.40 亿元，对本期中期票据具备一定保障能力。整体来看，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量对本期中期票据的覆盖能力较强。

十一、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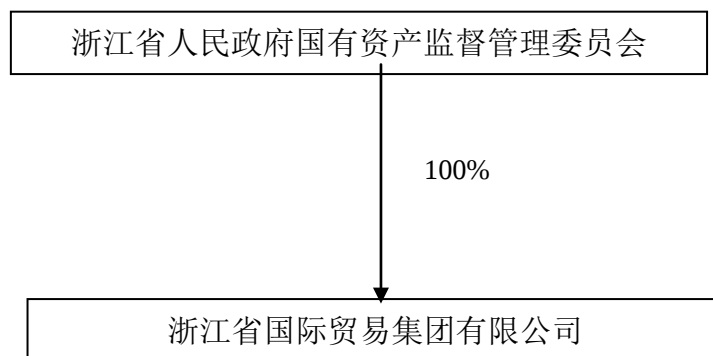
公司作为浙江省国有大型贸易集团企业之一，在区域环境、经营渠道、品牌知名度以及工贸一体化等方面具有显著优势。近年来，受宏观经济下行、国内贸易行业需求不振以及公司内部控制执行不力等因素影响，公司部分业务出现流动性危机，公司主动调整业务结构，内贸收入规模大幅收缩；同时，外部环境持续低迷，国内成本上升，公司进出口额出现下滑。公司积极布局金融服务业务及医药健康业务，拟将部分金融资产置入上市公司并进一步整合医药健康板块，整体抗风险能力有望进一步增强。

公司资产构成以流动资产为主，资产质量一般；所有者权益稳定性一般；近年来，公司收入规模出现下滑，坏账准备计提幅度加大，同时受浙商资产业务量增长的影响，公司资金需求增加，债务负担趋重，财务费用快速提升，致使利润水平大幅下降，公司利润水平对投资收益及营业外收入等依赖程度较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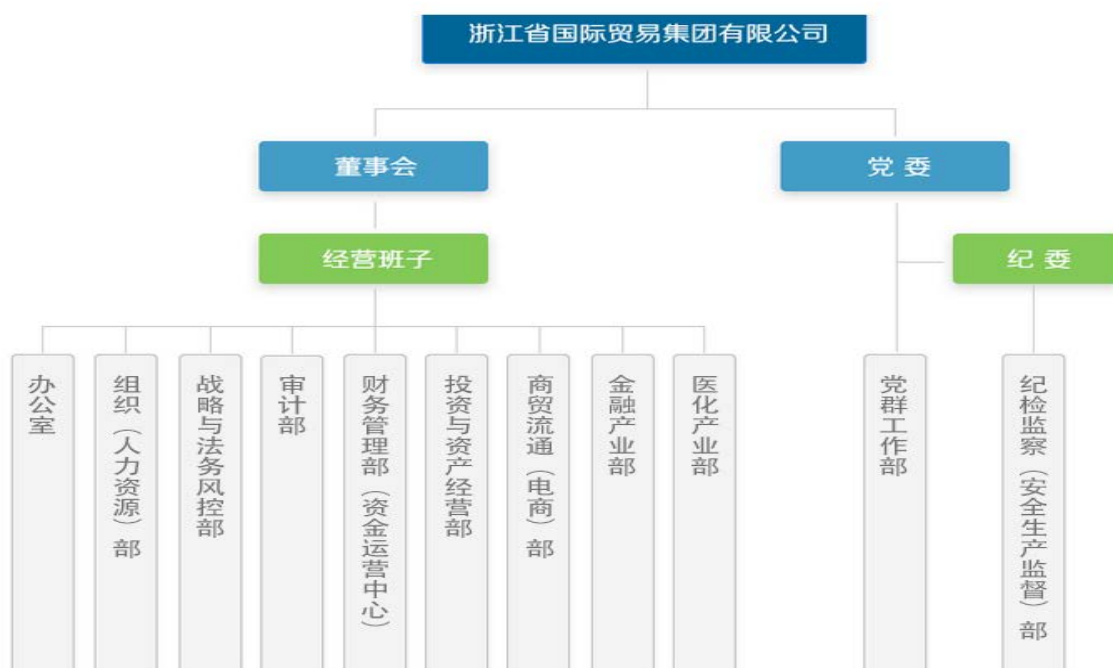
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量对本期中期票据的覆盖能力较强。

总体看，本期中期票据到期不能偿还的风险很低，安全性很高。

附件 1-1 公司股权结构图



附件 1-2 公司组织结构图



附件 1-3 截至 2015 年底公司主要或有负债及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

1. 东方股份公司及部分控股子公司对索日股份有限公司和上海索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索日公司）的应收款因索日股份公司经营出现困难，无法进行偿付，应收款项由索日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吴海滨及相关控股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股权质押担保等。东方股份公司及部分控股子公司已于 2015 年 4 月对索日股份公司及相关担保人提起诉讼，涉案的金额：货款、预付款及代理出口损失合计 405842243.40 元；利息或违约金、其他费用合计 27309486.72 元；及相关诉讼费用。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除浙江国金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租赁公司)已判决胜诉，但尚未得到执行，其余案件尚未判决。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东方股份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索日股份有限公司和上海索日公司的应收款项共计 32365.41 万元，上述应收款项的收回具有不确定性，东方股份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共计计提坏账准备 25153.89 万元。

[注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已于 2015 年 4-5 月对浙江东方集团浩业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浩业公司）及担保人索日股份公司(索日股份公司以土地使用权为东方浩业公司在中国银行的债务提供抵押担保)提起诉讼，涉案的总金额：银行垫付的人民币 69220613.16 元、美元 6512796.76 元、欧元 955207.25 元、律师费 200000.00 元及诉讼费用。上述案件均已判决要求索日股份公司履行担保责任，索日股份公司的土地已进行拍卖，成交价 80296000.00 元，中国银行在 2015 年 12 月收到土地拍卖款 73900185.46 元，其余 6395813.54 元尚扣留在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待支付完土地拍卖相关费用后用于归还中国银行利息。同时中国银行根据东方股份公司为东方浩业公司在中国银行的保证合同条款，2015 年 12 月 31 日从东方股份公司划款 63255887.17 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东方浩业公司尚欠利息 4946755.54 元未支付，账列应付利息。截至年报出具日，中国银行 2016 年 2 月 23 日收到法院土地拍卖余款 4892693.54 元用于偿还东方浩业公司应付其利息，东方浩业公司剩余利息部分 54062.00 元中国银行从东方股份公司帐户进行扣划，中国银行合计从东方股份公司扣划了资金 63309949.17 元，并于 2016 年 3 月 11 日向东方股份公司出具了《关于东方股份公司为浙江东方集团浩业贸易有限公司履行担保责任的函》。

[注 2]: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东方股份公司控股子公司国金租赁公司应收上海索日公司租金总额 1890.26 万元，未实现融资收益 334.79 万元，风险敞口为 1555.47 万元。
2. 东方股份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狮丹努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狮丹努集团公司）及宁波狮丹努服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狮丹努服饰公司）2010 年向上海系方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系方公司)及永大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大纺织公司)采购棉纱，上海系方公司及永大纺织公司未按合同约定提供相应棉纱，经多次协商调解未果，2012 年 4 月 6 日狮丹努集团公司向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同时申请诉讼保全。根据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法院下达的民事裁定书，上海系方公司应支付结余货款 11841554.02 元（其中狮丹努集团公司 7243819.62 元，狮丹努服饰公司 4597734.40 元），永大纺织公司及其与上海系方公司共同经理顾乃芳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并查封上海系方公司及永大纺织公司部分房产及土地。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狮丹努集团公司累计收回 3300000.00 元，因剩余款项收回仍具有不确定性，狮丹努集团公司及狮丹努服饰公司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3. 2014 年上海和诚纺织品有限公司未按约定付款即从东方股份公司控股子公司东方浩业公司第三方监管仓库提取价值 22935418.46 元的货物。2015 年 7 月 24 日，东方浩业公司向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对上海和诚纺织品有限公司提起诉讼，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尚未开庭审理，公司应收上海和诚纺织品有限公司余额为 17881922.38 元，因该款项的收回具有较大不确定性，按余额的 90%计提坏账准备计 16093730.14 元。

中大技术集团公司子公司浙江中大技术进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技术进口公司）于 2010 年 11 月至 2010 年 12 月与慈溪润通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慈溪润通）签署了 17 封《委托购货代理协议》，代垫货款 2683 万元。慈溪润通于 2012 年未经技术进口公司允许，私自处理该批存货，且未支付剩余款项。

技术进口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23 日向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要求保全慈溪润通及担保人宁波博皓塑业有限公司等关联方的财产，包括轮候查封宁波市青林湾东区 80 幢 2 单元 608 室房产，房屋建筑面积 158.25 平米；轮候查封慈溪市桥头镇烟墩村土地以及地表建筑物（厂房），土地使面积 3368 平米，厂房面积 2125 平米。同时杭州市公安局上城分局已查封该案涉业务员莫某位于杭州市滨江区水印城房产一套。因技术进口公司已将该案件报市公安机关，依据先刑事后民事的原则，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已暂停审理此案，但不影响对资产的查封。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事项剩余应收债权金额为 2326.17 万元（其中：挂账应收账款 2420.05 万元，应付账款贷方 93.88 万元）。针对上述事项，公司已累计计提坏账准备 1063.82 万元。
4. 省化工公司于 2013 年 3 月与乌克兰客户签订总额为 500 万美元的农药产品出口合同，以信用证结算，收款

- 期为 180 天, 省化工公司将相关单据交由农行并收到承兑电。款项到期后, 该客户及信用证开证行未履行付款义务, 经催收后以 TT 方式收回货款 200.06 万美元, 目前账面仍有 299.94 万美元未收回, 折合为人民币 1858.15 万元。省化工公司已向乌克兰当地法院起诉。该案于 2015 年 12 月 5 日由乌克兰最高法院下达判决书, 宣判省化工公司胜诉, 应由开证银行 Unicombank public joint stock company 支付该项货款。由于目前该银行已申请破产保护, 预计款项收回可能性较小, 现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计人民币 1858.15 万元。
5. 2014 年 10 月 6 日, 国贸物流公司受永丰精密电子(扬州)有限公司委托向杭州凯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采购 RFID 中料卡。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永丰精密电子(扬州)有限公司已提货但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国贸物流公司货款, 国贸物流公司账列应收账款-永丰精密电子(扬州)有限公司 539.4 万元, 账列应付账款-杭州凯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33.20 万元。2014 年 10 月国贸物流公司受永丰精密电子(扬州)有限公司委托向浙江凯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凯骏)采购 IC 卡中料卡, 合同总金额 1479 万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国贸物流公司尚未全款支付浙江凯骏货款, 永丰精密电子(扬州)有限公司也一直未履行付款义务提货, 国贸物流公司账列库存 1264.10 万元。2014 年 12 月国贸物流公司受浙江凯骏委托代理进口微处理器晶圆 300 万颗, 合同总金额 USD150 万。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国贸物流公司已开出远期信用证, 到期付款, 浙江凯骏一直未履行付款义务提货, 国贸物流公司账列库存 934.41 万元。
- 由于之前国贸物流公司受杭州凯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开展代理进口微处理器晶圆业务, 综上所述,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国贸物流公司账列应收账款-杭州凯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212.72 万元, 应收账款-永丰精密电子(扬州)有限公司 539.40 万元; 账列应付账款-浙江凯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961.35 万元, 应付账款-杭州凯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33.20 万元; 账列库存金额为 2198.51 万元。国贸物流公司已于 2015 年 8 月提请杭州市公安局下城区分局经济侦查大队对杭州凯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浙江凯骏、永丰精密电子(扬州)有限公司及其法定代表人涉嫌合同诈骗罪立案侦查。国贸物流公司针对上述应收账款已计提坏账准备 257.57 万元, 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319.11 万元。
6. 金汇信托公司应收浙江三联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三联公司”)债权款 20472.26 万元, 该款项原系金汇信托公司于 2014 年 3 月发起设立的汇业 16 号三联桂语山居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以下简称“信托计划”), 规模为 19500 万元。2014 年 8 月, 鉴于浙江三联公司已发生违约情形, 金汇信托公司根据信托文件的有关约定, 宣布信托贷款提前到期, 将信托贷款债权全部转让予浙商资产公司(转让价款为 20472.26 万元), 并提前终止该信托计划, 兑付了受益人本金和收益。2015 年 3 月, 金汇信托公司受让浙商资产公司持有的对浙江三联公司的债权(转让价款为 20472.26 万元)。2015 年 1 月, 金汇信托公司向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并进行了资产保全, 诉讼事项因浙江三联公司进入司法重整程序而暂停。2015 年 8 月, 金华市婺城区人民法院裁定受理了浙江三联公司的司法重整, 根据安排, 金汇信托公司已于 2015 年 12 月向管理人申报债权。目前金汇信托公司正积极协调管理人、法院, 在司法重整框架下加快推进债权处置。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为 20472.26 万元, 计提相应坏账准备 6141.69 万元。
7. 国贸温州公司为绍兴圆盛铜业制造有限公司代理进口电解铜 绍兴圆盛铜业制造有限公司以其绍兴滨海工业区海涂九一丘 1 幢 2 幢的厂房(绍房权证滨海字第 02840 号, 建筑面积 32261.31 平方米, 地号 20-1-928)抵押给国贸温州公司。绍兴圆盛铜业制造有限公司未按合同要求支付货款, 累计共计 5652.36 万元。2015 年 8 月 4 日, 国贸温州公司起诉绍兴圆盛铜业制造有限公司、浙江诚盛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王国祥、王琴娟、陈红良。2015 年 8 月 4 日, 温州市鹿城区人民法院已受理, 2015 年 5 月 14 日, 取得(2014)浙温商初字第 53 号民事判决书, 判决国贸温州公司胜诉, 限被告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国贸温州公司货款 5652.36 万元, 如被告未按本判决指定期限履行上述债务, 则国贸温州公司有权拍卖、变卖其上述抵押物, 所得价款以最高额限额 10000 万元为限优先受偿。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尚未执行该判决。账面应收账款-绍兴圆盛铜业制造有限公司余额为 56523632.24 元, 本期已计提坏账准备 5652363.22 元。
8. 2013 年 6 月医保公司盘库时发现青蒿素实物短缺 9880.00 公斤, 价值约为 2571.77 万元。系医保公司业务员工丁建潮伙同供货单位、货代公司、其他进出口公司从医保公司骗取资金及青蒿素实物。该案已于 2014 年 9 月下城区检察院诉至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 下城区人民法院于 2015 年 7 月 13 日一审判决, 判定业务员丁建潮犯职务侵占罪、合同诈骗罪。目前丁建潮等已经上诉, 但尚未做出终审判决。终审判决后, 公司将启动民事诉讼, 追索其剩余的违法所得。截至 2015 年 12 月, 医保公司挽回损失合计 796.00 万元, 同时冻结了涉事公司名下的土地约 1600 平方米。根据公安部门的资料估算, 涉案的三家企业的资产超过本案总标的未收部份。医保公司按谨慎性原则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809.00 万元。
9. 医保公司期末应收浙江李氏铜业有限公司 20960353.41 元, 账龄 1-2 年, 由于浙江李氏铜业有限公司一直未能及时偿还该笔款项, 医保公司已经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法院尚未做出裁决。公司采用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计提了 10480176.70 元的坏账准备。
10. 上海昶慧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昶慧公司)与上海昶逊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昶逊公司)委托粮油公司及宁波浙粮公司代理进口混合橡胶。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粮油公司应收昶慧公司余额 7600269.14 元(已

收取保证金 1614910.89 元)、粮油公司应收昶逊公司货款 4989226.40 元、宁波浙粮公司应收上海昶逊公司 3004065.60 元。上述应收账款在期末均已逾期,按照公司会计政策分别计提坏账准备 1804340.23 元、1497759.29 元、901219.68 元。自然人于诚之以其位于上海市红中路 758 弄 6 号 203 室房产为上述债务提供抵押担保,抵押限额 8000000.00 元。粮油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30 日在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目前尚未判决。另粮油公司从昶慧公司、昶逊公司购入混合橡胶后出口形成应收外汇账款 6565008.00 美元(折合人民币约 42630535.95 元),截至期末已逾期,按照公司会计政策计提坏账准备 7098342.62 元。公司期末尚未支付昶慧公司货款 13128637.64 元,昶逊公司货款 2559069.06 元。截止目前:根据《民事调解书》(2015 杭下商外初字第 00179 号、05577 号、05578 号)(2016 浙 0103 民初 00090 号、00092 号 00093 号),该案已经调解,目前正在执行过程中。

11. 浙商保理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与上海朗特汽车净化器有限公司(以下称朗特汽车)签订了合作期限为一年《保理协议》,为其提供保理融资、应收账款管理及催收服务。合作期间,浙商保理公司累计受让朗特汽车对上海红湖排气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称上海红湖)的应收账款 7708.80 万元,收回应收账款 2569.60 万元;累计发放保理融资 4000.00 万元,收回保理融资 2055.68 万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浙商保理公司受让朗特汽车应收账款余额为 5139.20 万元(其中 2569.60 万元到期日为 2015 年 7 月 6 日,其余 2569.60 万元到期日为 2015 年 12 月),保理融资余额为 1944.32 万元(到期日为 2015 年 8 月 23 日)。由于上海红湖在 2015 年 7 月 6 日未按约定付款,浙商保理公司根据保理协议约定履行催收义务,多次催收无效后,于 2015 年 8 月 17 日向法院提起诉讼并保全得上海红湖现金 190 万元(首封)、工业划拨土地使用权 68482 平方米和地上建筑物 27093 平方米(首封)。截至审计日,本案法院未开庭。浙商保理公司对朗特汽车的保理融资余额 1944.32 万元,已按关注类计提 2%的资产减值损失 38.8864 万元。截止目前,该案已判决,且浙商保理胜诉。2016 年 5 月,根据《民事判决书》(2015 杭下商初字第 03472 号),判定上海红湖向浙商保理支付账款 25696000 元及违约金。
12. 浙商保理公司于 2014 年 9 月与浙江凯骏签订《保理协议》,为其提供保理融资、应收账款管理及催收服务。浙商保理公司受让的浙江凯骏应收账款 3480.00 万元(其中应收永丰精密电子(扬州)有限公司 2001.00 万元(以下称永丰精密);应收国贸物流公司 1479.00 万元,因买方未按约定时间付款,浙商保理公司催收无效后向法院提起诉讼。期间,浙商保理公司收回应收国贸物流公司账款 517.65 万元,并与其联手扣押了浙江凯骏一批库存商品和机器设备。在民事诉讼过程中,由于浙江凯骏实际控制人涉及刑事案件,民事诉讼因涉刑而终止,浙商保理公司在配合公安机关侦查同时,积极敦促永丰精密及国贸物流变卖扣押物品,如上述扣押资产变卖仍不足偿付上述债务,浙商保理公司将在刑事案件结束后另行起诉追讨余款。截至审计日,浙商保理公司对浙江凯骏累计融资 1717.65 万元,保理融资余额 1200.00 万元,已按可疑类计提 40%的资产减值损失 480.00 万元。
13. 2013 年 12 月,浙江济海贸易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海贸发”)与浙江诚盛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盛公司”)签署《代理进口及代理国内采购框架协议》,由诚盛公司委托济海贸发代理采购电解铜并供应给诚盛公司,协议期限自 2013 年 12 月 1 日至 2014 年 11 月 30 日止,实际履约时,双方就每笔业务分别签订购销合同。由于诚盛公司未按编号为 ZJJHZJCS14061302、ZJJHZJCS14061602、ZJJHCSSY14070402 等三份电解铜《内贸购销合同》约定支付货款,诚盛公司逾期未支付货款 45608369.00 元。为担保债务履行,2014 年 9 月 17 日,济海贸发与诚盛公司、绍兴县真璐针织服饰有限公司、绍兴市龙升纺织制品有限公司分别签订《抵押合同》约定:诚盛公司以其所有的 10 台瑞士苏拉绣花机,绍兴县真璐针织服饰有限公司以其所有的 54 台意大利电子提花针织圆机、6 台瑞士苏拉绣花机,绍兴市龙升纺织制品有限公司以其所有的一套美国进口无纺布流水线向济海贸发提供抵押担保,各方并为此办理了抵押登记手续。同时,王国祥、王琴娟、浙江驭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圆盛铜业制造有限公司、绍兴方诚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分别向济海贸发出具《承诺函》,对诚盛公司上述债务(包括全部应付款、费用、利息、违约金反实现债权的费用)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由于诚盛公司未按约定支付货款,济海贸发于 2014 年 11 月 27 日向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要求诚盛实业及相关担保单位支付逾期货款 45608369.00 元。2015 年 7 月 10 日,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诚盛公司及担保相关公司支付济海贸发货款 45657250.00 元和逾期违约金 417638.41 元。2015 年 11 月 21 日,济海贸发已向法院提出执行申请。济海贸发已就本案项下与诚盛集团贸易合同损失向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保险。截止到 2015 年 12 月 31 日,济海贸发就应收诚盛公司款项 45608369.00 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13682510.70 元。截至目前:济海贸发已收到阳光保险公司支付的保险理赔金 3193 万元。
14. 国兴公司 2013 年与宁波华起百汇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起公司”)、宁波保税区富名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名公司”)签订代理转口协议(协议号:2013GXZK0724),为其代理转口贸易,约定由国兴公司为华起公司和富名公司代理进口货物并对外开具信用证,在信用证到期前 5 日华起公司和富名公司将货款及代理费汇入国兴公司账户。慈溪伟利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伟利公司”)、慈溪伟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伟亿公司”)及法定代表人邹伟军为该项代理转口贸易提供担保。2014 年 1 月信用证到期后华起公司未向国兴公司支付货款及其他相关费用,国兴公司采取催讨、销售转口仓库货物、罚没保证金等途径追回部分款项。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国兴公司账面关于此项代理业务的应收款项余额为 4055012.55 元

- (13GX066010、13GX066012)。2015年11月12日,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出具(2014)杭下商初字第3105号民事判决书,判令华起公司、富名公司支付国兴公司货款及相关费用3407937.80元,支付国兴公司代理手续费287310.15元,支付国兴公司利息1766271.70元,若华起公司无法清偿前述债务则国兴公司有权对伟亿公司名下浙B515WO宝马汽车变卖,同时判令伟利公司、伟亿公司及自然人邹伟军对前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截至2015年12月31日,国兴公司尚未收到华起公司、富名公司、伟利公司、伟亿公司及邹伟军的债务清偿款项。因该项债权尚在清收阶段,上述预付款项合计4055012.55元,已计提80%坏账准备3244010.04元。
15. 2011年2月杭州智远针织制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远公司)通过宁波洛美工贸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洛美公司)介绍,委托省纺集团公司子公司浙江百业贸易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百业公司)代理出口,约定由智远公司通知韩国客户开具收益人为百业公司的信用证,百业公司收到信用证后垫资人民币300万给智远公司用于采购原材料。后因智远公司未能在信用证规定的装运期内出运货物,导致两份信用证被撤销,智远公司同意终止出口代理合同并同意分批归还百业公司300万元垫付款。2011年11月,智远公司通过杭州磐峰纺织工贸有限公司向百业公司返还35万元,剩余款项经多次催讨无果。以上剩余债务由洛美公司的关联方宁波双虎对外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虎公司)提供担保。2013年百业公司将洛美公司和智远公司作为被告向浙江省象山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15年9月浙江省象山县人民法院对本诉讼作出判决如下:智远公司支付百业公司垫资款331461.49元(垫资款2650000.00元减去智远公司实际花费的面料款2318538.51元),并偿付利息损失(自2011年11月16日起按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同期同类贷款基准利率计算至实际履行之日止)。上述判决已于2016年3月1日被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撤销并发回浙江省象山县人民法院重审。截至2015年12月31日,百业公司对智远公司的剩余债权为265万元,担保方双虎公司已依约共支付给百业公司81万元,账挂其他应付款。
16. 省纺集团公司子公司浙江裕民贸易有限公司先后于2014年4月14日、2014年11月19日向杭州旭升制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旭升制衣公司)预付10万元和15万元,由于旭升制衣公司自身生产、资金压力原因无法如期供货和返还预付款。旭升制衣公司要求将前述预付款共计人民币25万元转为借款,并于2014年11月28日向浙江裕民贸易有限公司出具了借条,承诺最迟不迟于2015年1月20日归还本息。经浙江裕民贸易有限公司多次催要无果,于2015年10月将旭升制衣公司及牟永亮诉至法院,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已受理本次案件。
17. 2009年5月省纺集团公司发现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世纪新城支行的存款账户余额与公司账面余额存在重大差异,经杭州市公安局侦查后,认为该行工作人员有重大犯罪事实需要追究刑事责任,并予以立案。省纺集团公司向法院提起诉讼,2009年9月,根据杭州西湖区人民法院(2009)杭西商初字第1976号民事裁定书,认为本案存在经济犯罪嫌疑,驳回省纺集团公司的起诉。经一审案号为2010浙杭刑初字第141号、二审案号为2011浙刑二终字第16号审理,2012年1月9日省纺集团公司收到司法部门按比例分配的追缴赃款2941606.00元。至此,省纺集团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世纪新城支行存款账户余额与公司账面余额差异人民币17080954.18元,账列其他应收款。2011年7月,省纺集团公司再次向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要求新城支行支付差额款项,并赔偿利息损失。根据西湖区人民法院判决,驳回省纺集团公司基于合同有效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世纪新城支行主张支付存款本金及利息的请求。省纺集团公司于2012年12月31日依法向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要求撤销一审判决,发回重审,或者依法改判。2013年6月19日,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民事判决书》[(2013)浙杭民终字第574号]认为,省纺集团公司基于合同有效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世纪新城支行主张存款本金和利息的请求不予支持,并判决原告可就其所受损失另行主张权利。省纺集团公司于2013年9月向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重新提起诉讼。根据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作出的《民事判决书》[(2013)杭西民初字第2112号]判决,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世纪新城支行赔偿省纺集团公司损失7649522.12元。省纺集团公司于2014年7月29日收到该笔赔偿款,余额9431432.06元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2015年1月4日,省纺集团公司向浙江省杭州市人民检察院提起抗诉,请求依法对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13)浙杭民终字第574号的《民事判决书》判决提起抗诉或提出检察建议。2015年1月16日浙江省杭州市人民检察院已受理本案。2015年4月13日,浙江省杭州市人民检察院作出终结审查决定。2015年9月29日,省纺集团公司向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再审申请,2015年10月26日,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已决定立案审查。截至目前:根据《民事裁定书》(2015浙杭民申字第198号),驳回再审申请,该案正式结案。
18. 资产经营公司子公司杭州济海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济海公司”)于2013年12月3日与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中心支公司(以下简称“阳光保险”)签订了国内贸易短期信用保险单。保单的有效期为2013年12月1日零时起至2014年11月30日二十四时止。杭州济海公司在保险单生效后,在阳光保险提供的信用额度(3000万元)内与浙江金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指科技”)开展国内贸易。截至2015年12月31日,金指科技共计欠款29995849.57元。杭州济海公司已于2015年10月26日向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期间,金指科技向长兴县人民法院申请了破产清算,长兴县人民法院于2015年11月6日作出民事裁定书,金指科技正式进入破产清算程序。另依据阳光财产保险条款,对无清偿能力及延期付款的承保

风险比例为 90%。杭州济海公司已向阳光保险通报了逾期情况并于 2015 年 6 月 18 日正式向阳光保险递交了理赔申请，阳光保险以其有再保险为由，尚未给予杭州济海公司明确答复。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应收金指科技款项合计 29995849.57 元已计提 80%坏账准备计 23996679.66 元。截至目前：杭州济海公司已收到阳光保险公司支付的保险理赔金 2100 万元。

19. 五矿公司 2012 年 7 月受上海旭申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上海隆歆实业有限公司委托向桑植县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上海第一分公司（以下简称桑植上海分公司）采购 9960 吨钢材，合计支付货款 38471000.00 元，已分别预收上海旭申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上海隆歆实业有限公司代理货款金额为 1282000.00 元、5160000.00 元。上述 9960 吨钢材上海懿杰仓储有限公司已开具仓单给五矿公司，并由桑植上海分公司盖章确认但尚未开具增值税发票。经公安调查取证，上海懿杰仓储有限公司仓库内并无该 9960 吨钢材，该仓库从未有桑植上海分公司名下货物存在。由于桑植上海分公司一直未履行交货义务，2013 年 8 月五矿公司向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并于 2014 年 3 月 4 日查封桑植上海分公司名下土地 135595 m²和存款 3729053.49 元。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五矿公司账列预付桑植上海分公司 38471000.00 元，预收桑植上海分公司 1879200.00 元，扣减预收账款 6442000.00 元后计提坏账准备 10372615.51 元。
20. 浙江五矿三和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三和公司）2012 年 5 月 29 日受上海百远实业有限公司委托向马钢（上海）工贸有限公司代理采购螺纹钢 7485.686 吨，代理采购单价为 4020 元/吨，合同金额为 30092457.72 元，上海百远实业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6 月 29 日向五矿三和公司支付履约保证金 6020000.00 元，五矿三和公司向上海百远实业有限公司收取按照支付给马钢（上海）工贸有限公司总货款 0.6%/月（含税）作为代理费。同日五矿三和公司与马钢（上海）工贸有限公司签订了相应的购销合同，采购螺纹钢 7485.686 吨，合同金额为 30092457.72 元，五矿三和公司已于 2012 年 6 月 4 日通过银行承兑汇票向马钢（上海）工贸有限公司支付货款 30092457.72 元。按照合同约定，马钢（上海）工贸有限公司应在收到货款后 60 天内交清货物，但马钢（上海）工贸有限公司一直未交付货物，五矿三和公司于 2012 年 8 月 31 日向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依据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2012）杭下商协字第 1715、1717 号协助执行通知书，查封马钢（上海）工贸有限公司在上海兴晟金属开板厂仓库的冷轧薄板 1451 件计 12066.473 吨。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诉讼正在审理中，五矿三和公司账列预付马钢（上海）工贸有限公司 30092457.72 元，扣除履约保证金 6020000.00 元后计提坏账准备 12036228.86 元。
21. 浙江五矿三星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三星公司）2012 年 5 月 29 日受上海百远实业有限公司委托向马钢（上海）工贸有限公司代理采购螺纹钢 2501.562 吨，合同金额 10056279.24 元，上海百远实业有限公司向公司支付履约保证金 2220000.00 元。同日五矿三星公司与马钢（上海）工贸有限公司签订相应的《购销合同》，并向马钢（上海）工贸有限公司支付 10056279.24 元货款。按照合同约定，马钢（上海）工贸有限公司应在收到货款后 60 天内交清货物，但马钢（上海）工贸有限公司一直未交付货物，五矿三星公司于 2012 年 8 月 31 日向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依据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2012）杭下商协字第 1715、1717 号协助执行通知书，查封马钢（上海）工贸有限公司在上海兴晟金属开板厂仓库的 1451 件计 12066.473 吨冷轧薄板，并冻结马钢（上海）工贸有限公司在中国光大银行上海宝山支行 36640188000152686 账号上的 432390.53 元。后马钢（上海）工贸有限公司对诉讼管辖提出异议，2013 年 3 月 20 日，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二审终审将诉讼管辖移送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法院。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诉讼正在审理中，五矿三星公司账列预付马钢（上海）工贸有限公司 10056279.24 元，扣除履约保证金 2220000.00 元后的计提坏账准备 3802653.24 元。
22. 浙江五矿金和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金和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13 日受联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委托向杭州黄河轮胎集团有限公司采购合同金额为 25189480.00 元的三角轮胎。在收到联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支付的 20%保证金 5037896.00 元后，五矿金和公司向杭州黄河轮胎集团有限公司支付了 25000000.00 元货款。但三个月后，联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未向五矿金和公司依约付清余款提货，同时涉案轮胎出现诉讼已被法院查封等情况。五矿金和公司已于 2014 年 3 月 14 日向杭州市下城区公安局报案，目前已立案。后五矿金和公司与杭州黄河轮胎集团有限公司、联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各担保方签订了还款协议，确定上述三方于 2015 年 9 月 30 日前还清该业务本息。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已收回款项 350 万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五矿金和公司账列预付杭州黄河轮胎集团有限公司 25000000.00 元，未计提坏账准备。
23. 绍兴协通公司于 2014 年 9 月与上游企业杭州融洲贸易有限公司及下游企业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九江分公司、湖南分公司及中国石化燃料油销售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石化分公司）进行合作，开展供应链业务。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杭州融洲贸易有限公司货款余额为 204178103.80 元，该预付款项已出现逾期。因交易各方存在贸易纠纷，绍兴协通公司已于 2016 年 3 月向浙江省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针对该笔贷款，绍兴协通公司已获得部分应收款债权质押，以及其他股权质押等财产担保措施，绍兴协通公司对该预付账款计提坏账准备 9000 万元。金信资产公司对杭州融洲贸易有限公司另有预付账款 5100 万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510 万元，金信资产公司以 2015 年 12 月 28 日为基准日将该笔 5100 万预付账款连同其他债权收益权进行打包处置，已于 2016 年 2 月收回处置款，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三点所述。

附件 2 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

项目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9 月
财务数据				
现金类资产(亿元)	57.36	58.72	70.30	57.40
资产总额(亿元)	382.66	479.84	571.22	535.23
所有者权益(亿元)	138.45	147.00	181.32	189.42
短期债务(亿元)	109.57	123.39	123.21	114.86
长期债务(亿元)	16.56	75.29	113.52	100.02
全部债务(亿元)	126.13	198.68	236.73	214.88
营业收入(亿元)	512.14	564.07	485.47	250.19
利润总额(亿元)	21.85	18.88	13.29	13.54
EBITDA(亿元)	28.76	29.15	29.06	--
经营性净现金流(亿元)	-35.57	-79.89	-25.96	3.47
财务指标				
销售债权周转次数(次)	11.03	11.56	8.56	--
存货周转次数(次)	7.00	7.95	7.36	--
总资产周转次数(次)	1.46	1.31	0.92	--
现金收入比(%)	106.21	112.71	102.57	111.93
营业利润率(%)	5.59	6.20	9.39	10.95
总资本收益率(%)	5.93	3.53	1.62	--
净资产收益率(%)	11.26	8.22	3.67	--
长期债务资本化比率(%)	10.69	33.87	38.50	34.55
全部债务资本化比率(%)	47.67	57.47	56.63	53.14
资产负债率(%)	63.82	69.36	68.26	64.60
流动比率(%)	125.69	140.71	156.10	162.45
速动比率(%)	92.77	114.87	133.95	142.72
经营现金流动负债比(%)	-16.63	-33.11	-10.20	--
EBITDA 利息倍数(倍)	5.55	3.66	2.24	--
全部债务/EBITDA(倍)	4.39	6.82	8.15	--

注：1. 公司 2016 年三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 2014 年数据为经过重大前期差错更正后的 2015 年期初数。

附件 3 主要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新准则）

指 标 名 称	计 算 公 式
增长指标	
资产总额年复合增长率	(1) 2 年数据: 增长率= (本期-上期) / 上期×100% (2) n 年数据: 增长率=[(本期/前 n 年) ^{1/(n-1)} -1]×100%
净资产年复合增长率	
营业收入年复合增长率	
利润总额年复合增长率	
经营效率指标	
销售债权周转次数	营业收入/ (平均应收账款净额+平均应收票据)
存货周转次数	营业成本/平均存货净额
总资产周转次数	营业收入/平均资产总额
现金收入比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营业收入×100%
盈利指标	
总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费用化利息支出) / (所有者权益+长期债务+短期债务) ×100%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所有者权益×100%
营业利润率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税金及附加) / 营业收入×100%
债务结构指标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计×100%
全部债务资本化比率	全部债务/ (长期债务+短期债务+所有者权益) ×100%
长期债务资本化比率	长期债务/ (长期债务+所有者权益) ×100%
担保比率	担保余额/所有者权益×100%
长期偿债能力指标	
EBITDA 利息倍数	EBITDA/利息支出
全部债务/ EBITDA	全部债务/ EBITDA
短期偿债能力指标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合计/流动负债合计×100%
速动比率	(流动资产合计-存货) / 流动负债合计×100%
经营现金流流动负债比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流动负债合计×100%
本期中期票据偿债能力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量偿债倍数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量/本期中期票据到期偿还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偿债倍数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本期中期票据到期偿还额
EBITDA/本期发债额度	EBITDA/本期发债额度

注: 现金类资产=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短期投资+应收票据
 短期债务=短期借款+交易性金融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应付票据
 长期债务=长期借款+应付债券
 全部债务=短期债务+长期债务
 EBITDA=利润总额+费用化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摊销
 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支出+费用化利息支出
 企业执行新会计准则后, 所有者权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少数股东权益

附件 4-1 主体长期信用等级设置及其含义

联合资信主体长期信用等级划分为三等九级，符号表示为：AAA、AA、A、BBB、BB、B、CCC、CC、C。除AAA级，CCC级（含）以下等级外，每一个信用等级可用“+”、“-”符号进行微调，表示略高或略低于本等级。详见下表：

信用等级设置	含义
AAA	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AA	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
A	偿还债务能力较强，较易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较低
BBB	偿还债务能力一般，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较大，违约风险一般
BB	偿还债务能力较弱，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很大，违约风险较高
B	偿还债务的能力较大地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很高
CCC	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度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极高
CC	在破产或重组时可获得保护较小，基本不能保证偿还债务
C	不能偿还债务

附件 4-2 评级展望设置及其含义

联合资信评级展望是对信用等级未来一年左右变化方向和可能性的评价。联合资信评级展望含义如下：

评级展望设置	含义
正面	存在较多有利因素，未来信用等级提升的可能性较大
稳定	信用状况稳定，未来保持信用等级的可能性较大
负面	存在较多不利因素，未来信用等级调低的可能性较大
发展中	特殊事项的影响因素尚不能明确评估，未来信用等级可能提升、降低或不变

附件 4-3 中长期债券信用等级设置及其含义

联合资信中长期债券信用等级设置及含义同主体长期信用等级。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关于 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的跟踪评级安排

根据有关要求，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联合资信）将在本期中期票据存续期内每年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并根据情况开展不定期跟踪评级。

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应按联合资信跟踪评级资料清单的要求，提供相关资料。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如发生重大变化，或发生可能对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应及时通知联合资信并提供有关资料。

联合资信将密切关注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的经营管理状况及相关信息，如发现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出现重大变化，或发现其存在或出现可能对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时，联合资信将落实有关情况并及时评估其对信用等级产生的影响，据以确认或调整信用等级。

如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不能及时提供跟踪评级资料，导致联合资信无法对信用等级变化情况做出判断，联合资信有权终止信用等级。

在跟踪评级过程中，如信用等级发生变化调整时，联合资信将在本公司网站予以公布，同时出具跟踪评级报告报送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主管部门、交易机构等。

